

股票代號：3067



全|域|股|份|有|限|公|司
PHONIC CORPORATION

— — — 年 度 年 報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二 年 五 月 八 日

查詢網址：<https://mops.twse.com.tw>

<https://www.twphonic.com>

一、 本公司發言人：

姓 名：高維宏

職 稱：協理

聯絡電話：(02)2659-2166

電子郵件信箱:ir@twphonic.com

代理發言人：

姓 名：沈碧琪

職 稱：特助

聯絡電話：(02)8768-2628

電子郵件信箱:ericshen@phonic.com

二、 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 公 司

地 址：114 台北市內湖區瑞光路 358 巷 38 弄 36 號 6 樓之 1

電 話：(02)2569-2166

分 公 司：無。

工 廠：無。

三、 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 稱：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103 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三段 210 號地下一樓

網 址：<http://www.yuanta.com.tw>

電 話：(02)2586-5859

四、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王家祥、卓慶全

事務所名稱：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105 台北市松山區復興北路 369 號 10 樓

網 址：<http://www.crowe.tw>

電 話：(02) 6606-0288

五、 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不適用。

六、 公司網址：<https://www.twphonic.com>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	1
一、111年度營業報告	-	1
二、112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	2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	2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	3
貳、公司簡介	-	4
一、設立日期	-	4
二、公司沿革	-	4
參、公司治理報告	-	5
一、組織系統	-	5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	6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	14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	17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	36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	36
七、公司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 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之情形	-	36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 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	37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 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	38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 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	39
肆、募資情形	-	40
一、資本及股份	-	40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	45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	45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	45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	45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	45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	45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	45
伍、營運概況	-	46
一、業務內容	-	46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	49
三、從業員工	-	53
四、環保支出資訊	-	53
五、勞資關係	-	53

六、 資通安全管理	-	54
七、 重要契約	-	55
陸、財務概況	-	56
一、 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並應註明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	56
二、 最近五年財務分析	-	60
三、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請詳附錄一)	-	65
四、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含會計師查核報告、兩年對照之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附註或附表(請詳附錄二)	-	65
五、 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但不含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請詳附錄三)	-	65
六、 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	65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	66
一、 財務狀況	-	66
二、 財務績效	-	67
三、 現金流量	-	68
四、 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	68
五、 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	68
六、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	69
七、 其他重要事項	-	71
捌、特別記載事項	-	71
一、 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	71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	72
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	72
四、 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	72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	72
附錄一：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	73
附錄二：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含會計師查核報告、兩年對照之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附註或附表	-	74
附錄三：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	119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敬愛的股東女士、先生：

首先感謝各位股東能撥冗參加 112 年度的股東常會，同時更感謝各位股東對公司的愛護與支持。

茲將 111 年度經營狀況及今年度展望報告如下：

一、111 年度營業報告

(一)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111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計 97,607 仟元，合併營業外淨收入合計 2,417 仟元；111 年度合併營業成本及費用合計 104,198 仟元，合併稅前淨損 4,174 仟元，合併稅後淨損 6,937 仟元，合併稅後每股虧損 0.35 元。

(二)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 111 年度未公佈財務預測，故不適用。

(三)財務收支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0 年度	111 年度
合併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881	21,487
合併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61,196	(352)
合併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8,095	(3,791)

(四)獲利能力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0 年度	111 年度
資產報酬率(%)	38.14	(1.99)
權益報酬率(%)	45.87	(2.79)
營業損失占實收資本比率(%)	(12.84)	(3.30)
稅前損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49.64	(2.09)
純益率(%)	161.09	(7.11)
每股盈餘(元)	4.71	(0.35)

(五)研究發展狀況

1. 引入音樂上與原始聲音相關的新諧波功能，以無與倫比的深度和清晰度重現新的聲音。
2. 持續開發與優化全自動數位化產品、串流媒體功能影音產品及便攜音頻系統產品。

二、 112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經營方針：

1. 鞏固既有之內外銷市場，持續拓展新客源。
2. 因應後疫情時代之市場需求，積極推廣便攜音頻系統各項應用。
3. 優化現有產品之功能及性價比，增加高毛利產品及銷售組合出貨量，以提升公司整體獲利。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本公司 111 年度不需公告財務預測，故不適用。

(三)重要之產銷政策：

1. 深入了解市場需求，以奠定產品差異化利基及提升 Phonic 專業品牌形象。
2. 開發具市場競爭力之機種產品，持續搶佔國際市場份額、增進集團整體營收及獲利。
3. 依銷售策略有效整合優化全球銷售渠道。
4. 逐步改進生產製程及供應鏈之彈性與效率。

三、 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展望 2023 年，隨著新冠疫情影響已獲有效控制，世界各國多已進入完全解封階段，預期各項娛樂消費及大型群眾活動亦將逐步恢復至疫情前水準，甚至迎來報復性消費增長潮；除不斷優化現有產品之各項功能及性價比外，本公司仍持續將技術知識擴及至專業音頻的其他領域，推出具差異化利基的新產品，以維持 Phonic 專業品牌之市場競爭。

此外，本公司亦將因應疫情後市場需求變化，貼近消費者日常娛樂需求，積極開發具競爭力商品，以有效掌握現有及潛在市場之商機與擴

大市場佔有份額。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專業音響已走向數位化及便攜化，本公司亦將致力於相關產品之研發優化及國際行銷通路之拓展，並深入了解市場需求變化，以提供符合客戶對於品質、成本、交期及服務多方面需求之具競爭力產品。2023 年全世界雖受烏俄戰爭及美中新冷戰影響，導致各國通貨膨脹加劇及整體經濟增長趨緩，惟學者及產業研究報告仍預期專業音響市場將持續成長；本公司未來將落實年度營業計畫，以面對疫情後之挑戰與商機，並以兼顧安全經營及穩定成長為原則，增進公司獲利，以回饋所有股東的愛護與支持。

最後謹祝各位股東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董事長：鄒景文



經理人：王敏烈



會計主管：高維宏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民國 62 年 11 月 22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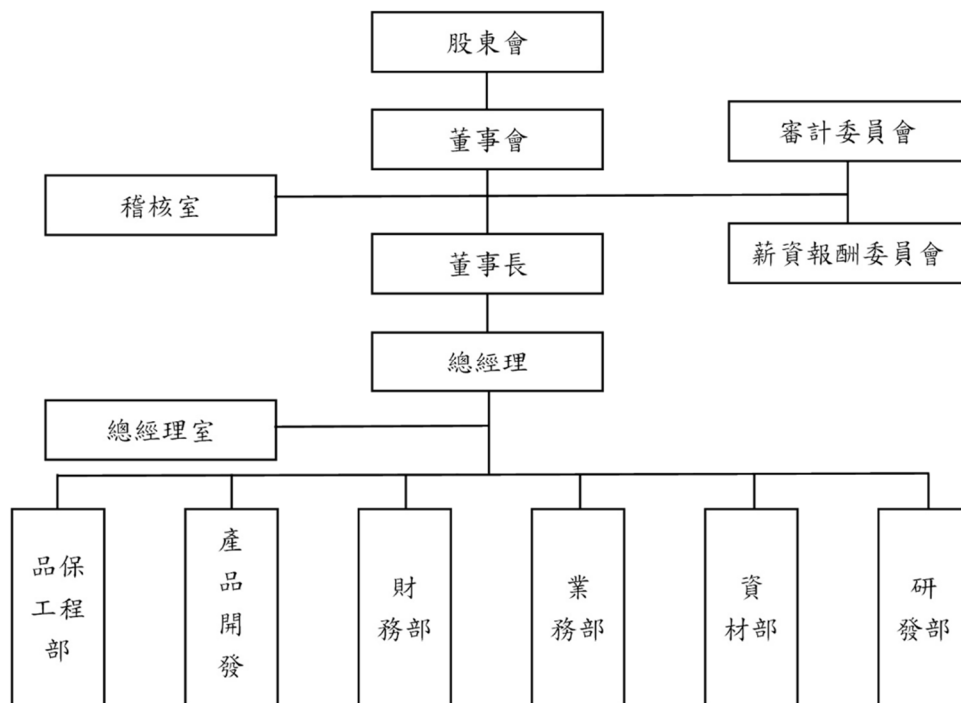
二、公司沿革

- 62 年 公司登記於台北市文昌街，資本額 1,000 仟元
- 65 年 增加資本額至 5,000 仟元
- 71 年 增加資本額至 10,000 仟元
- 75 年 受 YAMAHA 肯定，開始技術移轉及 OEM 合作
- 77 年 購買桃園龜山工業區興華路廠房增加資本額至 30,000 仟元
- 78 年 擴建廠房購買海湖工業區 5,600 坪土地增加資本額至 100,000 仟元。
- 79 年 增加資本額至 150,000 仟元。
- 81 年 核准股票補辦公開發行。
- 84 年 購置台北市東興路辦公大樓。建立 PHONIC 自有品牌之專業音響。
- 89 年 辦理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資本額增至 176,000 仟元。
- 90 年 辦理盈餘轉增資，資本額增至新台幣 203,615 仟元。
- 91 年 辦理盈餘轉增資，資本額增至新台幣 236,066 仟元。
- 92 年 辦理盈餘轉增資，資本額增至新台幣 252,660 仟元。於 10 月份正式掛牌上櫃。
- 93 年 辦理盈餘轉增資，資本額增至新台幣 290,252 仟元。
- 105 年 開始新品牌 Asystems 全球行銷佈點。
- 109 年 本公司法人董事及大股東進行股權移轉，致台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直接及間接取得本公司已發行有表決權股份總數超過 50% 及控制權。
- 110 年 辦理減資彌補虧損 90,252 仟元，實收資本額變更為新台幣 200,000 仟元。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 門	工 作 執 掌
總經理室	處理 MIS、人事、總務事務及承總經理之命令執行職務。
稽 核 室	規劃並執行內部控制作業之查核及追蹤改善。
品保工程 部	推動公司品保及安規執行與管理技術設定、檢驗、改善產品品質以達品質保證。
業 務 部	有關產品業務之開發及市場研究；客戶服務、關係維繫及滿意度之提升；客戶債信狀況之預估及分析；國內外參展事宜之籌備與執行；公司產品包裝、目錄、廣告及網頁設計。
研 發 部	依市場需求研究開發產品設計與改良作業；導入量產前之產品技術轉移作業等事宜。
產 品 開 發 部	新產品定義、開發及造形設計。
財 務 部	辦理公司財務規劃、資金調度管理、出納管理、會計、稅務、成本控制及經營分析等管理作業。
資 材 部	負責原物料及設備之採購與倉儲管理。

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資料

1. 董事資料

112年4月28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要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董事長	中華民國	康健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鄒景文(註1)	男 50~60	110.02.24 *110.02.24	3	91.10.20 *109.12.25	10,934,811 *0	37.67 *0	11,636,315 (註2) *0	58.18 *0	0 0	0 0	0 0	0 0	美國華頓商學院 MBA	1.台耀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2.康健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3.台霖生物科技(股)公司董事 4.康耀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康健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譚鴻翔(註1)	男 60~70	110.02.24 *110.02.24	3	91.10.20 *109.12.25	10,934,811 *0	37.67 *0	11,636,315 (註2) *0	58.18 *0	0 0	0 0	0 0	0 0	1.春宇電子(蘇州)公司總經理 2.光普電子蘇州有限公司總經理 3.輔仁大學經濟系	1.鋁耀精工(股)公司董事長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康健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王敏烈	男 70~80	110.02.24 *110.02.24	3	91.10.20 *65.09.29	10,934,811 *1,671,611	37.67 *5.76	11,636,315 (註2) *1,151,832 (註2) *5.76	58.18 *5.76	0	0	0	0	1.台灣區電機電子工業同業公會策顧問 2.中原大學電子工程系 3.美國奧克拉荷馬市大學企研所 4.政大企研所企家班	1.兼任本公司總經理 2.榮益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3.酷樂福有限公司董事長	無	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職稱	姓名	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董事	中華民國	康健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謝祖葳	男 60~70	110.02.24 *110.02.24	3	91.10.20 *110.02.24	10,934,811 *0	37.67 *0	11,636,315 (註2) *0	58.18 *0	0 0	0 0	0 0	0 0	1.茂迪(股)公司財務長 2.蔚華科技(股)公司財務長 3.普立爾科技(股)公司財務副總經理 4.政治大學統計系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林英哲	男 60~70	110.02.24	3	103.06.17	0	0	0	0	0	0	0	0	1.帆宣系統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2.金管會本部參事 3.政治大學財政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邱麗梅	女 50~60	110.02.24	3	110.02.24	0	0	0	0	0	0	0	0	1.實成工業(股)公司財務部副協理 2.茂迪(股)公司財務處資深經理 3.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協理	儲穗會計師事務所會計師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姚舜晏	男 40~50	110.02.24	3	110.02.24	0	0	0	0	0	0	0	0	1.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公司專案經理 2.美商波士頓顧問(股)公司策略顧問 3.美商埃森哲顧問(股)公司商業顧問 4.瑞士洛桑管理學院企業管理碩士	1.華威國際科技顧問(股)公司投資董事 2.路易莎咖啡(股)公司獨立董事 3.穎台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無	無	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日期	任日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要關係人	備註
							股數	持股份率	股數	持股份率	股數	持股份率	股數	持股份率				
															5.美國康乃爾大學 電機電腦碩士	4.穎華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5.穎台投資控股(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6.穎台材料(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 7.秦陽光電能源(股)公司董事 8.華陽光電能源(股)公司董事 9.江蘇華瀚醫藥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係該代表人個人選(就)任日期、初次選任日期、選任時持有股數及持股份率、現在持有股數及持股份率。

註 1：本公司董事會於 111 年 11 月 9 日改選董事長，康健投資(股)公司代表人譚鴻翔於改選後卸任，改由康健投資(股)公司代表人鄒景文就任董事長職務。

註 2：本公司於 110 年辦理減資彌補虧損，現在持有股數係減資換發新股後之持股份數。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2年5月8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康健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0%)

3.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2年5月8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台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商 VICTORY POWDER LIMITED(20.85%) 思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8.84%) 彥霖粉體技研股份有限公司(3.98%) 鄒景文(2.80%) 陳勤(2.26%) 錡德投資股份有限公司(2.21%) 陸永忠(2.13%) 陳萊里(1.92%) 吉村投資有限公司(1.92%) 王再應(1.52%)

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1)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數
鄒景文	具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主要經(學)歷: 美國華頓商學院 MBA	不適用	無
王敏烈	具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主要經(學)歷: 1.台灣區電機電子工業同業公會會策顧問 2.中原大學電子工程系 3.美國奧克拉荷馬市大學企研所 4.政大企研所企家班	不適用	無
譚鴻翔	具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主要經(學)歷: 1.春宇電子(蘇州)有限公司總經理 2.光普電子蘇州有限公司總經理 3.輔仁大學經濟系	不適用	無
謝祖葳	具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主要經(學)歷: 1.茂迪(股)公司財務長 2.蔚華科技(股)公司財務長 3.普立爾科技(股)公司財務副總經理 4.政治大學統計系	不適用	無
邱麗梅 (獨董)	具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具會計師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主要經(學)歷: 1.寶成工業(股)公司財務部副協理 2.茂迪(股)公司財會處資深經理 3.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協理	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 3 條有關獨立性及第 4 條有關兼任限制之規定： (1)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3)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未有最近二年提供本公司或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無
林英哲 (獨董)	具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主要經(學)歷: 1.帆宣系統科技(股)公司幕僚長 2.金管會本部參事 3.政治大學財政研究所		無
姚舜晏 (獨董)	具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主要經(學)歷: 1.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公司專案經理 2.美商波士頓顧問(股)公司策略顧問 3.美商埃森哲顧問(股)公司商業顧問 4.瑞士洛桑管理學院企業管理碩士 5.美國康乃爾大學電機電腦碩士		1

註 1:本公司董事皆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

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已有規範董事會成員之組成及整體應具備之能力，並訂有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本公司董事會成員組成已考量多元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如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

- 一、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
- 二、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

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 一、營運判斷能力
- 二、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 三、經營管理能力
- 四、危機處理能力
- 五、產業知識
- 六、國際市場觀
- 七、領導能力
- 八、決策能力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落實多元化情形如下

本公司現任董事 7 席，其中 3 席為獨立董事(占比 43%)，女性董事 1 席(占比 14%)，具員工身分董事 1 席(占比 14%)；3 位獨立董事任期年資有 2 位在 3 年以下，另一位在 9 年以下。本公司注重董事會成員之性別平等，女性董事目標至少一席以上。

董事會成員具備營運管理、產業知識、財務及策略管理之工作經驗及專長，董事會成員多元化落實情形如下表：

職稱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董事	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
姓名	鄒景文	王敏烈	譚鴻翔	謝祖葳	邱麗梅	林英哲	姚舜晏
性別	男	男	男	男	女	男	男
年齡	50-60	70-80	60-70	60-70	50-60	60-70	40-50
兼任本公司員工		✓					
獨立董事 任期年資	3年以下				✓		✓
	7~9年					✓	
專業背景							
商務	✓	✓	✓	✓	✓	✓	✓
科技	✓	✓	✓	✓		✓	✓
財務/會計				✓	✓		✓
法律						✓	
專業知識與技能							
領導力	✓	✓	✓	✓	✓	✓	✓
決策力	✓	✓	✓	✓	✓	✓	✓
產業知識	✓	✓	✓	✓	✓	✓	✓
財務管理能力	✓	✓	✓	✓	✓		✓
營運及製造	✓	✓	✓				
風險管理/危機處理	✓	✓	✓	✓	✓	✓	✓
環境永續	✓	✓	✓	✓	✓	✓	✓
社會參與	✓	✓	✓	✓	✓	✓	✓

(二)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2年4月28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王敏烈	男	62.11.22	1,151,832	5.76	0	0	372,442	1.86	1.台灣區電機電子工業同業公會會策顧問 2.中原大學電子工程系 3.美國奧克拉荷馬市大學企研所 4.政大企研所企業班	無	無	無	
業務部經理	中華民國	林翰銳	男	94.07.25	1,378	0.01	0	0	0	0	1.HighPoint Technology Inc.Sales Manager 2.University of the Pacific, MBA	無	無	無	
稽核主管	中華民國	蘇慧雯	女	112.03.17	0	0	0	0	0	0	1.佳生科技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財務部 2.佳捷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專案管理部 3.實踐大學會計科	無	無	無	
財務部協理	中華民國	高維宏	男	111.11.09	0	0	0	0	0	0	1.浪凡網路科技(股)公司稽核經理 2.台灣之星電信(股)公司股務管理部 3.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組長 4.中正大學會計研究所	無	無	無	

(三)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一)111 年度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鄒景文	0	0	0	0	0	0	0	0	0.00	0	0	0	0	0	0	0.00	0.00	無	
董事	王敏烈	0	0	0	0	0	0	0	0	0.00	1,771	1,771	0	0	0	0	-25.53	-25.53	無	
董事	譚鴻翔	0	0	0	0	0	0	0	0	0.00	0	0	0	0	0	0	0.00	0.00	無	
董事	謝祖葳	0	0	0	0	0	0	0	0	0.00	0	0	0	0	0	0	0.00	0.00	無	
獨立董事	邱麗梅	360	360	0	0	0	0	0	0	-5.19	0	0	0	0	0	0	-5.19	-5.19	無	
獨立董事	林英哲	360	360	0	0	0	0	0	0	-5.19	0	0	0	0	0	0	-5.19	-5.19	無	
獨立董事	姚舜晏	360	360	0	0	0	0	0	0	-5.19	0	0	0	0	0	0	-5.19	-5.19	無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本公司董事酬金參酌各董事(含獨立董事)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計算權值比重分派酬金，另依本公司章程第 28 條，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二為員工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一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者應先保留彌補數額。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二)111 年度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王敏烈	1,771	1,771	0	0	0	0	0	0	0	0	-25.53	-25.53	0

* 不論職稱，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者(例如：總裁、執行長、總監...等等)，均應予揭露。

(三)上市上櫃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王敏烈	1,771	1,771	0	0	0	0	0	0	0	0	-25.53	-25.53	0
財務協理	林仕群	1,635	1,635	0	0	0	0	0	0	0	0	-23.57	-23.57	0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四)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1 年度本公司稅後淨損為新台幣 6,937 仟元，依本公司章程第 28 條規定不提撥員工及董事酬勞，並經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決議通過。

(五)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最近二年度支付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110 年度	111 年度
董事	1.55%	-41.10%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0.40%	-25.53%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之政策，係以該職位於公司內的權責範圍以及對公司營運目標的貢獻度給付之；酬金之訂定除了參考公司整體的營運績效外，亦參考個人對公司績效的貢獻度。

四、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111 年度董事會共召開 5 次，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 (列) 席次 數	委託出 席次數	實際出 (列) 席率 %	備註
董事長	康健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鄒景文	1	4	20%	1.110.2.24 改選連任董事 2.111.11.9 改選新任董事 長
董事	康健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王敏烈	0	5	0%	110.2.24 改選連任董事
董事	康健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譚鴻翔	5	0	100%	1.110.2.24 改選新任董事 長 2.111.11.9 改選卸任董事 長
董事	康健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謝祖葳	4	1	80%	110.2.24 改選新任董事
獨立董事	邱麗梅	5	0	100%	110.2.24 改選新任董事
獨立董事	林英哲	4	1	80%	110.2.24 改選連任董事
獨立董事	姚舜晏	5	0	100%	110.2.24 改選新任董事

其他應記載事項：

- 1、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 (1)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不適用，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適用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規定。
 - (2)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本公司無發生上述之情事。
- 2、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3、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

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每年執行一次
評估期間	111年1月1日至111年12月31日
評估範圍	整體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所屬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
評估方式	董事會內部自評、董事會成員自評、功能性委員會自評。
評估內容	<p>董事會績效評估：</p> <p>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2.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3.董事會組成與結構、4.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5.內部控制</p> <p>董事成員自我績效評估：</p> <p>1.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2.董事職責認知、3.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4.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5.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6.內部控制</p> <p>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p> <p>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2.委員會職責認知、3.提升委員會決策品質、4.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5.內部控制</p>

本公司 111 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介於 5 分「非常同意」與 4 分「同意」之間，董事對於各項評核指標運作多為認同，評鑑董事會及各功能性委員會整體運作良好，符合公司治理要求，且有效強化董事會職能與維護股東權益。

4、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 (1)本公司董事會轄下設置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兩個功能性委員會，全由獨立董事組成，以協助董事會履行監督職責。
- (2)本公司依循法令要求揭露相關資訊並落實發言人制度，使各項重大資訊能及時允當的揭露，以維護股東權益。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1.本公司為落實公司治理精神，自 109 年 6 月起依據證券交易法規定組成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

2.111 年度審計委員會共召開 5 次，每位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列)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列)席率 %	備註
獨立董事	邱麗梅	5	0	100%	110.2.24 改選新任董事
獨立董事	林英哲	4	1	80%	110.2.24 改選連任董事
獨立董事	姚舜晏	5	0	100%	110.2.24 改選新任董事

審計委員會之組成與運作：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由 3 名獨立董事組成，委員會之運作以下列事項之監督為主要目的：

- 一、公司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
- 二、簽證會計師之選（解）任及其能力資格、獨立性與績效。
- 三、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
- 四、公司遵循相關法令及規則。
- 五、公司存在或潛在風險之管控。

其他應記載事項：

- 1、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111 年度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如下：

會議日期	議案內容	證券交易法第 14-5 所列事項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1.1.7	本公司擬配合簽證會計師事務所輪調變更財務報表簽證會計師案。	√	審計委員會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經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1.3.25	110 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報告。	√	審計委員會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經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		
	本公司 110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		
	本公司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		
	本公司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	√		
	廢止並重新訂定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		
111.5.10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	審計委員會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經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本公司 111 年第 1 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		
	本公司 111 年度財務報表簽證會計師委任案。	√		
111.8.9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	審計委員會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經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本公司 111 年第 2 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		
111.11.9	內部稽核業務報告。	√	審計委員會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經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本公司 111 年第 3 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		
	擬定本公司 112 年度稽核計畫。	√		
	本公司財務主管、會計主管、公司治理主管暨發言人變更案。	√		
	擬訂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	√		

(2)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2、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3、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1)本公司內部稽核主管定期將稽核報告交付獨立董事查閱，並每季於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稽核業務執行情形。

(2)本公司審計委員會開會時，如有討論本公司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簽證等相關事項，皆邀請會計師列席，會計師並就財務狀況、內控查核情形及關鍵查核事項向獨立董事報告，並會就法令修訂對公司會計帳務之影響進行說明。若遇重大事項時亦得透過其他形式即時溝通。

(3) 111 年度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溝通事項及溝通結果摘要如下：

日期	溝通事項	溝通結果
111.3.25 審計委員會	1.110 年第 4 季內部稽核報告。 2.本公司 110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無意見
111.5.10 審計委員會	1.111 年第 1 季內部稽核報告。	無意見
111.8.9 審計委員會	1.111 年第 2 季內部稽核報告。	無意見
111.11.9 審計委員會	1.111 年第 3 季內部稽核報告。 2.擬定本公司 112 年度稽核計畫。	無意見

(4)111 年度獨立董事與會計師溝通事項及溝通結果摘要如下：

日期	溝通事項	溝通結果
111.3.25 審計委員會	1 本公司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本公司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	無意見
111.5.10 審計委員會	1.本公司 111 年第 1 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無意見
111.8.9 審計委員會	1.本公司 111 年第 2 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無意見
111.11.9 審計委員會	1.本公司 111 年第 3 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無意見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是		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於 112 年 3 月 17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重新訂定，並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是		為確保股東權益，本公司設置發言人、代理發言人，並由專責單位負責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是		本公司經由內部人(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 10%大股東)持股異動申報及股務代理機構提供股東名冊，隨時掌握實際控制名單。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是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資產、財務管理權責皆相當明確，並依相關辦法規範辦理之。	無重大差異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是		本公司已訂定「防範內線交易之管理作業」，並確實告知公司內部人嚴格遵循。	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是		本公司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董事選舉辦法」規定，董事會成員組成應多元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以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是		本公司已依法設置薪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其他功能性委員會之設置依公司實際需要設置之。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是		本公司於 110 年 3 月 15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評估之範圍，包括整體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之績效評估。評估結果送交薪資報酬委員會分析後向董事會報告，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是		簽證會計師每年出具「獨立性聲明書」。本公司每年根據會計師法第 47 條及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 10 號「查核與核閱之獨立性」，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	無重大差異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是		本公司設有公司治理主管及配置公司治理人員，負責提供董事會及轄下功能性委員會成員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是		本公司與利害關係人包括股東、員工、客戶、供應商等公司利益相關者，均保持暢通之溝通管道。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是		本公司股東會事務已委任「元大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是		本公司網站(網址:www.twphonic.com)定期及不定期揭露財務業務、公司治理及股東會等相關資訊。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是		本公司設置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落實執行發言人制度。並不定期召開法人說明會。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否	本公司目前未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但年度及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皆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	將審慎評估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之可行性。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 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 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 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 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 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 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 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 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是		<p>1.本公司不遺餘力維護員工權益、僱員 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 害關係人之權利。</p> <p>2.董事進修之情形：公司以積極態度鼓 勵董事參與專業知識課程之進修。 (註)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 執行情形：詳年報柒之六、風險事項 應分析評估。</p> <p>3.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所秉持 之品質政策為追根就底、不斷改善、 全員參與、以客為尊。</p> <p>4.本公司每年均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 並定期於董事會向全體董事報告保險 期間、保險金額等相關保單內容。</p>	無重大差異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 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 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 項與措施。 本公司致力強化公司治理並持續改 善未得分項目，近期具體加強事 項與措施為：			<p>1. 本公司已於 111 年建置公司治 理網頁，提供投資人及股東更方 便取得公司治理及財務資訊。</p> <p>2. 本公司已陸續完備公司治 理相關規範辦法，以落實公司治 理之精神。</p>	

註: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獨立董事 (召集人)	邱麗梅		具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具會計師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主要經(學)歷: 1.寶成工業(股)財務部副協理 2.茂迪(股)財會處資深經理 3.安侯建業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協理	符合「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有關獨立性及第4條有關兼任限制之規定： (1)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未擔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2)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3)未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4)未有最近二年提供本公司或關係企業商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無
獨立董事	林英哲		具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主要經(學)歷: 1.帆宣系統科技(股)幕僚長 2.金管會本部參事 3.政治大學財政研究所		無
獨立董事	姚舜晏		具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主要經(學)歷: 1.穎台科技(股)監察人 2.美商波士頓顧問(股)策略顧問 3.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專案經理 4.瑞士洛桑管理學院MBA		1

2. 薪資報酬委員會職權

本委員會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 (1) 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2) 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本委員會履行前項職權時，應依下列原則為之：

- (1) 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及薪資報酬應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並考量與個人表現、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合理性。
- (2) 不應引導董事及經理人為追求薪資報酬而從事逾越公司風險胃納之行為。

(3) 針對董事及高階經理人短期績效發放紅利之比例及部分變動薪資報酬支付時間應考量行業特性及公司業務性質予以決定。

3.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2) 本屆委員任期：110 年 3 月 15 日至 113 年 2 月 23 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2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 (B/A)(註)	備註
召集人	邱麗梅	2	0	100%	
委員	林英哲	2	0	100%	
委員	姚舜晏	2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3)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討論事由與決議結果，及公司對於成員意見之處理。

會議日期	議案內容	薪資報酬委員會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11.8.9	本公司應提交薪酬委員會進行薪酬預審之適用經理人範圍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經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1.11.9	本公司民國 112 年擬實施之各項薪資報酬項目案。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經董事會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否	本公司雖未設置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及專(兼)職單位，但本公司將從自身做起，在環保上及相關社會責任活動皆不遺餘力。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否	本公司雖尚未建立相關政策或策略，但仍會依循下列原則實踐企業社會責任： 1.落實推動公司治理。 2.發展永續環境。 3.維護社會公益。 4.加強企業社會責任。	無重大差異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是		目前使用之原料已符合歐盟環保指令 (RoHS) 之規範。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是		1.於執行業務活動時，依循相關環保法規適切地保護環境，以期達到環境永續之目標。 2.致力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較低之再生物料，使地球資源能永續利用。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是		本公司設立宗旨本為促進循環經濟發展，相當注重氣候變遷相關議題，日常辦公環境鼓勵資源重複利用。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是		溫室氣體使地球生態面臨嚴峻挑戰，本公司基於產業供應鏈的一環，定期針對公司的碳排放進行調查，並篩選可節能減碳之標的進行改善，降低資源耗用，針對溫室氣體之減量貢獻一份心力。	無重大差異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是		依據勞基法等相關法規，訂定人事管理規則及員工工作規則，並依法辦理員工勞工保險、健康保險及退休金事宜。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 (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 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是		員工薪資報酬政策係依據個人能力、對公司貢獻度、績效表現、具競爭性及考量公司未來營運風險後決定。 本公司之公司章程第 28 條規定, 公司年度如有獲利, 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二為員工酬勞, 不高於百分之一為董監事酬勞, 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 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 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是		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 致力於改善降低對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危害因子, 以預防職業災害。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是		公司提供相關專業教育訓練以充實員工職涯技能。公司同時也鼓勵員工評估自己的興趣、技能、價值觀及目標並和管理者溝通個人職涯意向, 以規劃未來職涯計畫。	無重大差異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 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是		1.本公司遵循『消費者保護法』規定, 並秉持對產品負責與行銷倫理, 落實消費者權益政策之執行。 2.本公司遵循政府法規與產業之相關規範, 確保產品與服務品質。 3.本公司進行產品或服務之行銷與廣告時, 遵循政府法規與相關國際準則, 承諾不得有欺騙、誤導、詐欺或任何其他破壞消費者信任、損害消費者權益之行為。	無重大差異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 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 及其實施情形?	是		1.本公司於供應商實地評鑑表中, 已將「環境安全衛生狀況」列入檢查項目之一。 2.本公司與供應商所簽署之合約中, 有明定若發現有違反社會責任, 或是其他對社會有顯著不良影響之情形時, 本公司可終止或解除合約之條款。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 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 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		否	公司目前尚未編製, 未來將考慮國際趨勢與市場變化而做適時編製。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p>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p> <p>本公司為實踐企業社會責任，並促成經濟、環境及社會之進步，以達永續發展之目標，參照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及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共同制定的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之規定訂定本守則，以資遵循。</p>				
<p>七、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p> <p>環境保護及安全衛生：本公司掌握高服務品質，不但幫客戶提高工件的使用壽命與提昇加工品質，更減低了地球資源的耗用。為善盡企業之社會責任與承諾及永續經營之目標，推動環境保護工作，並將持續改善製程所產生廢棄物及降低公司在產品、活動、服務所產生之環境衝擊，以達到污染預防之目的。</p>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是		本公司配合政府積極推動提倡企業誠信、正直核心價值，並參照「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於 112 年 3 月 17 日重新訂定本公司「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以配合實務運作並完備守則之內容。 本守則業經董事會同意通過，並提請 112 年股東常會報告。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是		本公司不定期宣導所有員工在發現有違反政策及道德規範行為時，應迅速告知管理階層。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是		本公司設置專屬之聯絡人、聯絡電話及電子檢舉信箱。對於公司人員涉不誠信行為，將由專責單位，依據「誠信經營守則」之申訴程序處理。	無重大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是		本公司對於商業活動之書件往來或與他人簽定合約等重要文件時，均需會簽相關權責單位審查，並經有權決定者核決後為之，以維誠信經營商業活動。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	是		本公司配合政府積極推動提倡企業誠信、正直核心價值，並參照「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於 112 年 3 月 17 日重新訂定本公司「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以配合實務運作並完備守則之內容。 本守則業經董事會同意通過，並提請 112 年股東常會報告。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誠信經營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形？				
(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是		若有任何決策或交易與董事會成員及經理人有利益衝突的可能情形時，該等人員不得參與決策或表決。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是		為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本公司建立有效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人員並定期查核各項制度遵循情形。	無重大差異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是		本公司日常業務中即注意員工落實誠信原則。不定期以電子郵件方式寄發相關宣導資料。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是		本公司已訂定「檢舉作業管理辦法」並設置專屬之聯絡人、聯絡電話及電子檢舉信箱。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是		本公司已訂定「檢舉作業管理辦法」並訂有檢舉案件之處理程序，調查完成後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是		本公司已訂定「檢舉作業管理辦法」並訂有檢舉人之保護措施。	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是		誠信為本公司企業文化核心的基礎，並以誠信發展四項核心價值觀「創新、差異化、價值、高成長」，相關資訊請參閱本公司網站之經營理念。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誠信經營守則差 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有關本公司誠信經營之運作及執行情形，請參閱本年報四(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本公司以誠信為根本，並在公司內部致力推動以誠信發展的核心價值觀，讓誠信深植每位員工的行為中。				

(七) 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之查詢方式

本公司網站>公司治理專區>公司治理相關規章：

[公司治理相關規章-全域治理 \(www.twphonic.com\)](http://www.twphonic.com)

全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董事選舉辦法
董事會議事辦法	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
薪酬委員會組織規程	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	股東會議事規則
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1. 111 年度本公司董事依「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之進修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主辦單位	進修課程	進修時數
獨立董事	邱麗梅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永續相關財務資訊揭露之一般規定」概念解析專業研習課程	3.0
			「背信罪」實務案例與法律責任解析專業研習課程	3.0

2. 111 年度本公司公司治理主管之進修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主辦單位	進修課程	進修時數
公司治理主管	林仕群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暨公司治理主管實務進階研討會-以公司角度淺談新興金融科技犯罪與防制洗錢」	3.0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

全域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2 年 03 月 17 日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1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2年3月17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全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鄒景文



簽章

總經理：王敏烈



簽章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人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股東常會及股東臨時會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決議結果
111.6.17 股東常會	1. 承認本公司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2. 承認本公司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 3. 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4. 通過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5. 通過廢止並重新訂定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第 3~5 案經出席股東表決通過。
	會後執行情形： 1. 已依規定完成後續公告申報及變更登記事宜。	

2.董事會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111.1.7	1. 通過本公司配合簽證會計師事務所輪調變更財務報表簽證會計師案。
111.3.25	1. 通過本公司 110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2. 通過本公司 110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3. 通過本公司 110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情形報告。 4. 通過本公司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 5. 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6. 通過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7. 通過廢止並重新訂定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8. 通過本公司 111 年股東常會之召開日期、時間及地點訂定案。
111.5.10	1. 報告本公司 111 年第 1 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 通過本公司 111 年度財務報表簽證會計師委任案。
111.8.9	1. 報告本公司 111 年第 2 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111.11.9	1. 報告本公司 111 年第 3 季合併財務報表案。 2. 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稽核計畫。 3. 重新推選董事長案。 4. 通過本公司財務主管、會計主管、公司治理主管暨發言人變更案。 5. 通過本公司民國 112 年擬實施之各項薪資報酬項目案。
112.3.17	1. 通過本公司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2. 通過本公司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 3. 通過本公司 111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案。 4. 通過本公司 111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5. 通過本公司 112 年度財務報表簽證會計師委任及會計師獨立性評估。 6. 通過廢止並重新訂定本公司「公司誠信經營守則」案。 7. 通過廢止並重新訂定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案。 8. 通過廢止並重新訂定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案。 9. 通過擬訂本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案。 10. 通過本公司稽核主管任命案。 11. 通過 112 年股東常會日期、地點及召集事由案。 12. 通過本公司登記地址變更案。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112 年 5 月 8 日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解任原因
會計主管/ 財務主管/ 公司治理主管	林仕群	110.3.15	111.11.9	離職
董事長	譚鴻翔	110.2.24	111.11.9	重新選任
內部稽核主管	丁明芬	108.3.25	111.12.27	內部職務調整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會計師公費：

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 名稱	會計師 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 公費	非審計 公費	合計	備註
國富浩華聯合 會計師事務所	王家祥	111/01/01~111/12/31	1,800	0	1,800	
	卓慶全					

(二)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更換簽證會計師係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業務輪調，並無更換簽證會計師事務所。

七、公司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之情形：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111 年度		當年度截至 4 月 28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法人董事 暨大股東	康健投資 (股)公司	0	0	0	0
法人董事代表 人暨董事長	鄒景文	0	0	0	0
法人董事 代表人	王敏烈	(5,779)	0	0	0
法人董事 代表人	謝祖葳	0	0	0	0
法人董事 代表人	譚鴻翔	0	0	0	0
獨立董事	林英哲	0	0	0	0
獨立董事	邱麗梅	0	0	0	0
獨立董事	姚舜晏	0	0	0	0

九、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關係資料

112年4月28日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康健投資(股)公司	11,636,315	58.18%	0	0	0	0	無	無	
康健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鄒景文	0	0	0	0	0	0	無	無	
康健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王敏烈	1,151,832	5.76%	0	0	372,442	1.86%	榮益投資(股)公司	關係人	
康健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譚鴻翔	0	0	0	0	0	0	無	無	
康健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謝祖葳	0	0	0	0	0	0	無	無	
台耀科技(股)公司	1,104,555	5.52%	0	0	0	0	無	無	
莊莉雯	547,110	2.74%	0	0	0	0	無	無	
榮益投資(股)公司	372,442	1.86%	0	0	0	0	王敏烈	關係人	
徐鈞	363,132	1.82%	0	0	0	0	無	無	
顛澤投資	343,863	1.72%	0	0	0	0	無	無	
曹金鈴	285,958	1.43%	0	0	0	0	無	無	
蔣璫雯	263,219	1.32%	0	0	0	0	無	無	
張智凱	250,000	1.25%	0	0	0	0	無	無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Phonic Group, Ltd.	270,912	100%	-	-	270,912	100%
深圳儀霸電子有限公司	-	100%	-	-	-	100%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股本形成經過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

年/月	發行 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62/03	10	100,000	1,000	100,000	1,000	創立資本		
65/09	10	500,000	5,000	500,000	5,000	現金增資 4,000 仟元		
71/02	10	1,000,000	10,000	1,000,000	10,000	現金增資 5,000 仟元	-	-
77/01	10	3,000,000	30,000	3,000,000	30,000	現金增資 20,000 仟元	-	-
78/09	10	10,000,000	100,000	10,000,000	100,000	現金增資 70,000 仟元	-	-
79/12	10	15,000,000	150,000	15,000,000	150,000	現金增資 50,000 仟元	-	-
89/11	-	25,400,000	254,000	17,600,000	176,000	盈餘增資 23,700 仟元 員工紅利 489 仟元 資本公積 1,811 仟元	-	註一
90/11	-	25,400,000	254,000	20,361,500	203,615	盈餘增資 26,400 仟元 員工紅利 1,215 仟元	-	註二
91/9	-	25,400,000	254,000	23,606,600	236,066	盈餘增資 30,542 仟元 員工紅利 1,909 仟元	-	註三
92/8	-	25,400,000	254,000	25,266,000	252,660	盈餘增資 14,164 仟元 員工紅利 2,430 仟元	-	註四
93/8	-	38,000,000	380,000	29,025,240	290,252	盈餘增資 35,372 仟元 員工紅利 2,220 仟元	-	註五
110/10	-	38,000,000	380,000	20,000,000	200,000	減資彌補虧損 90,252 仟元	-	註六

註 1：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89.08.21 (八九)台財證(一)第七一五五二號核准函。

註 2：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90.08.30 (九〇)台財證(一)字第一五四八七一號核准函。

註 3：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91.07.19 台財證(一)字第〇九一〇一四〇三四二號核准函。

註 4：經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92.07.15 台財證(一)字第〇九二〇一三一六五〇號核准函。

註 5：經證期局 93.07.19 台財證(一)字第〇九三〇一三二一四九號核准函。

註 6：經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110.10.07 證櫃監字第一一〇〇〇一〇八五三號核准函。

2.已發行股份種類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普通股	20,000,000	18,000,000	38,000,000	該股票係屬上櫃股票

3.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二)股東結構

112年4月28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 機構	金融 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 構及外人	合計
人數	-	-	69	571	1	642
持有股數	-	-	13,463,774	6,535,152	289	20,000,000
持股比例	-	-	67.32%	32.68%	0%	100%

註：第一上市（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揭露其陸資持股比例；陸資係指大陸地區人民來臺投資許可辦法第3條所規定之大陸地區人民、法人、團體、其他機構或其於第三地區投資之公司。

(三)股權分散情形

1.普通股

112年4月28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423	90,498	0.45
1,000 至 5,000	112	230,778	1.15
5,001 至 10,000	33	241,761	1.21
10,001 至 15,000	13	160,224	0.8
15,001 至 20,000	8	138,276	0.69
20,001 至 30,000	11	253,887	1.27
30,001 至 40,000	4	139,825	0.7
40,001 至 50,000	7	325,270	1.63
50,000 至 100,000	14	1,076,071	5.38
100,001 至 200,000	5	586,964	2.93
200,001 至 400,000	8	2,316,634	11.58
400,001 至 600,000	1	547,110	2.74
600,001 至 800,000	0	0	0
800,001 至 1,000,000	0	0	0
1,000,001 以上自行視實際情況分級	3	13,892,702	69.47
合計	642	20,000,000	100.00

2.特別股：無。

(四)主要股東名單

112年4月28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康健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1,636,315	58.18%
王敏烈		1,151,832	5.76%
台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04,555	5.52%
莊莉雯		547,110	2.74%
榮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72,442	1.86%
徐鈞		363,132	1.82%
顛澤投資		343,863	1.72%
曹金鈴		285,958	1.43%
蔣璵雯		263,219	1.32%
張智凱		250,000	1.25%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項 目		年 度	
		111 年度	110 年度
每股市價 (註 1)	最 高	43.00	42.75
	最 低	30.00	24.50
	平 均	38.82	29.73
每股淨值 (註 2)	分 配 前	12.26	12.60
	分 配 後	12.26	12.60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20,000,000	20,000,000
	每 股 盈 餘 (註 3)	(0.35)	4.71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	-
	無償配股	-	-
		-	-
	累積未付股利 (註 4)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註 5)	-	6.29
	本利比 (註 6)	-	-
	現金股利殖利率 (註 7)	-	-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 = 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 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 = 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 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 = 每股現金股利 / 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本公司章程所訂之股利政策：

本公司股利依據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之規定，配合公司資本規劃，達成穩健經營目標為原則，未來股利發放之流程、方式及金額如下：

(1) 股利發放流程：

本公司股利發放流程依公司法規定於每營業年度終了，考量公司獲利狀況及未來營運需求，擬定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承認後辦理。

(2) 股利發放方式：

本公司股利發放方式將採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及現金股利三種方式配合。

(3) 股利發放政策：

本公司股利之發放比例以分配現金股利不低於 20%為原則，餘以股票股利發放之。

2.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業已於 112 年 3 月 17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考量公司未來營運發展所需，本年度擬不予以分配，期末保留未分配盈餘新台幣 20,805,019 元。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公司章程第廿八條規定，本公司年度扣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本期稅前利益，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二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一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時，應先保留彌補數額。

前項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給付對象得包括符合董事會所訂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前項董事酬勞僅得以現金為之。

前二項應由董事會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當年度費用並檢討估列之方式。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全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 111 年不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無差異。

(2)以股票分派全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本公司無分派員工股票酬勞。

4.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 111 年 6 月 17 日股東會決議提撥 110 年度員工酬勞 2% 計 616,483 元，董事酬勞 1% 計 308,241 元，並全數以現金發放，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無差異。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不適用。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不適用。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不適用。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不適用。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不適用。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不適用。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不適用。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 主要營業項目：
CF01011 醫療器材設備製造業
F108031 醫療器材批發業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F401021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輸入業
2. 營業比重

營業比重 (111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產 品 項 目	金 額	營 業 比 重 (%)
混音機(Mixers)	24,749	26
擴大機(Power Amplifiers)	46,495	48
揚聲器(Speakers)	10,595	11
其他(Others)	15,768	16
合計	97,607	100

3. 公司目前之商品項目
 - (1)混音器(Mixers)
 - (2)功率擴大器(Power Amplifiers)
 - (3)混音擴大器(Powered Mixers)
 - (4)揚聲器(Speakers)
 - (5)訊號處理器(Signal Processors)
 - (6)測試儀器(test equipment)
 - (7)自動化影音工程設備(commercial video & audio equipment)

4. 計劃開發之新商品

(1)民用化產品-聲音調色電路模組:

不同年代生產之電晶體、真空管和類比盤帶錄音機都有其經典及獨特之音色。在真實世界中，透過數位信號處理或是頻率取樣皆無法重現傳統類比機器的溫暖感和磁帶機特有的熟悉感。本公司自行研發的整合式電路能夠即時感測輸入音頻並進行分析，將經典的聲音色彩巧妙還原，讓聲音聽起更飽滿與身歷其境。

(2)進階工程用數位矩陣式處理器:

數位矩陣式處理器需具備多個區域的音響系統整合處理能力，其中直覺圖形介面設計，無論對零售、教育、或各種商業環境安裝需求皆是重要關鍵。使用者可透軟體應用程式的直覺介面配置，設定和管理整個音訊解決方案。該系列研發重點可分成兩大類，

第一類具有不同的數位音頻處理和網路擴充能力，第二類內建高效率 D 類功率放大器可以應用在巡迴演唱會或是專為商用固定安裝音響系統克服實作。該系列由不同的輸出功率，模組化，具備安裝環境的靈活輸入及輸出連接能力。

(二)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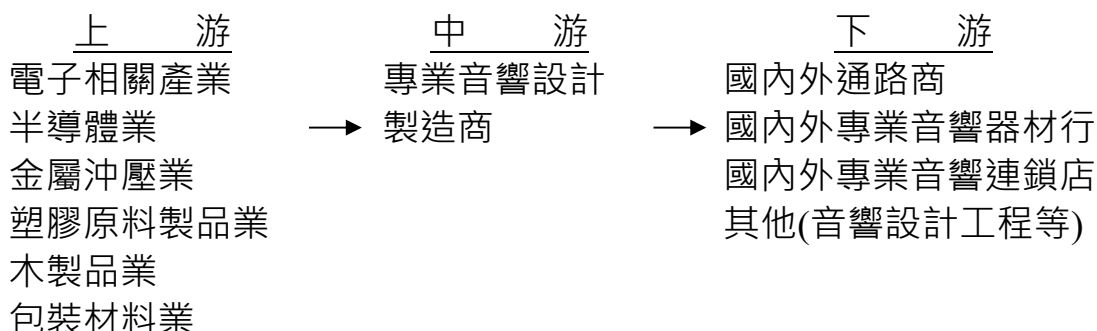
政府為調整製造業結構並提升技術層次，依市場潛力、附加價值、技術層次及污染程度等原則篩選出適合我國發展之新興工業，其中消費性電子工業即為其一，消費性電子工業分為音響產品、視訊產品、其他消費性電子及重要精密零組件四大類。

消費性電子音訊產品最初生產收音機，在歷經真空管收音機、電唱機及手提收錄機後，由於產品市場規模逐漸擴大及技術日益創新，60 及 70 年代間，音訊產品市場呈現一片蓬勃發展景，其主流產品如手提音響、CD 音響、及錄放影機等大行其道。俟後因台灣土地價格、工資上漲使生產成本逐漸提高，加上產業趨於成熟，競爭優勢不再，故廠商數量開始遞減或將生產基地轉往中國大陸或東南亞地區，而剩餘廠商則轉往附加價值較高的專業音響發展。80 年代迄今，由於全球經濟快速成長使得國民生活水準提高，產業科技日趨發達，娛樂消費層次日趨多元，PUB、大小型演唱會及夜總會等娛樂場所蓬勃發展，加上 PC 產業快速發展，帶動音樂製作與音訊控制與處理軟體的蓬勃發展，大大降低音樂進入門檻，成為人人負擔得起的娛樂，因此音響視訊產品技術由類比式轉為數位化及專業化為世界潮流所趨，並廣泛稱為多媒體產業。歐、美、日等先進國家之生活水準較高，國民消費所得亦較其他地區為高，故為帶動消費娛樂潮流之發源地，許多數位音樂相關的軟硬體已經被歸類為 3C 產品，並出現在各大賣場，成為重要的一項銷售商品，亦成為我國數位音效產品代工廠商之主要獲利來源。近年來人民購買力隨著薪資的成長而呈現大幅提升，而相同類似的產品卻隨著生產技術的提升而變得更便宜，證明了音樂表演與製作已不再是少數富人階層所專有的一項技能，並已經全面普及化為全民運動。

依據 the CIA Word Factbook 所收集整理之音樂產業 (Music Industry ; MI) 資訊，十年來全球前五大之主要市場分別為美國、日本、德國、中國及英國，該五國囊括了七成以上的全球市場佔有率。自動化影音工程設備最重要的是技術能力和品質穩定，目前一流的廠商都集中在美國和日本，本公司已逐漸累積一流廠商同等的技術實力。自 2015 年起，隨著網路直播串流逐漸興起，音頻和視頻的結合已然為市場趨勢，本公司致力於開發相關音，視頻產品來因應市場需求並提供最佳解決方案。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音響視訊產品的上游原料種類繁多，包括電子相關產業、半導體業、金屬沖壓、塑膠原料、木製品與包裝材料業，而產品的下游則為國內外通路商、專業音響器材行、專業音響連鎖店等，本公司產業之上、中、下游關聯性如下圖：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產品的發展趨勢將分為下列三種：

- (1) 新技術結合與運用：因應日益普及之個人電腦音樂及影音娛樂環境，產品數位化、音響新介面等，將是未來主流趨勢。
- (2) 具現代感之外觀：正如其他流行通訊及電腦產品一樣，ID 設計對於產品銷售將更具備舉足輕重的角色。
- (3) 可移動性：由於專業音響產品已經不是只在舞台或錄音室使用，可移動性之使用，將帶動另一波成長。

4. 競爭情形

較低價市場則由新興國家如中國大陸等地區廠商間互相競爭。不過，此類廠商由於產品功能、品質、品牌知名度都遠低於一線廠商，一二線間並未構成競爭關係。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11 年度	110 年度	112 年度第 1 季
研發費用	2,387	1,684	391

2. 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產品	敘述
AM GE series	高品質混音器系列，升級專業錄音音質介面和全面優化產品 I/O 前級和外觀。
iMX9090 series	全面優化效果器/VU 表等操作介面至高端 LED 設計，全面升級擴大器功放。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計畫：
 - (1)行銷策略：

透過全球綿密代理商網，推廣公司產品，提高市場佔有率，並提升品牌形象。
 - (2)生產策略：

致力於製程改善及品質控制，以提高管理效率及客戶滿意度。
 - (3)研發策略：

繼續開發工程用影音設備，開發數位專業音響並針對一般消費大眾開發有差異化的小型影音產品。
2. 長期計畫：
 - (1)行銷策略：

參加國外主要市場的重要展覽以提高品牌地位和銷售量，尋找潛力客戶並建立銷售通路並將產品差異化，避免削價競爭。
 - (2)生產策略：

整合內、外部資源及充分發揮組織能力以提高產能，強化業務開發與生產製程的彈性與效率。
 - (3)研發策略：

積極培訓研發人才並累積核心技術，以取得專業音響領導地位。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 公司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111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形 式	地 區	金 額	百 分 比(%)
內銷	台灣	4,502	7.71
外銷	亞洲	28,750	49.22
	美洲	37,027	63.39
	歐洲	14,880	25.47
	其他	12,448	21.30
合 計		97,607	100.00

2. 市場占有率及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需求面：

除了傳統具有的市場以外，隨著電腦產品將多媒體的功能整合在一起；錄音及音樂的編輯透過電腦來處理；個人錄音室玩家的興起；新技術的發展造成需求的增加。

供給面：

對使用線性技術的產品，大陸及少數台灣製造商迅速獲得了歐美各

國的 OEM 訂單，但對數位及無線的這些廠商仍需 5 年以上的時間才可跟上本公司。除此之外，在微笑曲線另一端的通路、行銷，本公司則是亞洲除 Yamaha 以外僅有的廠商具備這些能力，造就了 Phonic 品牌與歐美品牌同等競爭的局面。

成長性：

本公司已建構全球的銷售通路，有領先的技術能力，且目前市佔僅有 1% 以下。只要繼續增加專業人員，朝著既定的方向努力，市場佔有率和穩定的獲利成長是指日可待的。

3. 競爭利基

本公司在專業音響領域已有多年的經驗，且生產基地深耕在大陸，使全域公司擁有較大的優勢。另外，全域公司主要競爭優勢在於品牌及銷售通路，專業音響市場品牌的建立一般皆須花數十年方見其功，目前全域已經建立與 Mackie、Behringer 等國際專業音響大廠同等級之品牌形象，並且在世界超過 90 個國家建立起銷售通路。

4.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有利因素

- a. 因需求面擴增，使得專業音響重新開始成長。
- b. 分別在台北及深圳建立共同研發團隊及機制，有效執行產品研發。
- c. 較佳 CP 值。
- d. 已完成品牌重新塑造，由中間品質提升為中上品質。

(2) 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中國大陸與東南亞競爭者以低價切入市場。

因應對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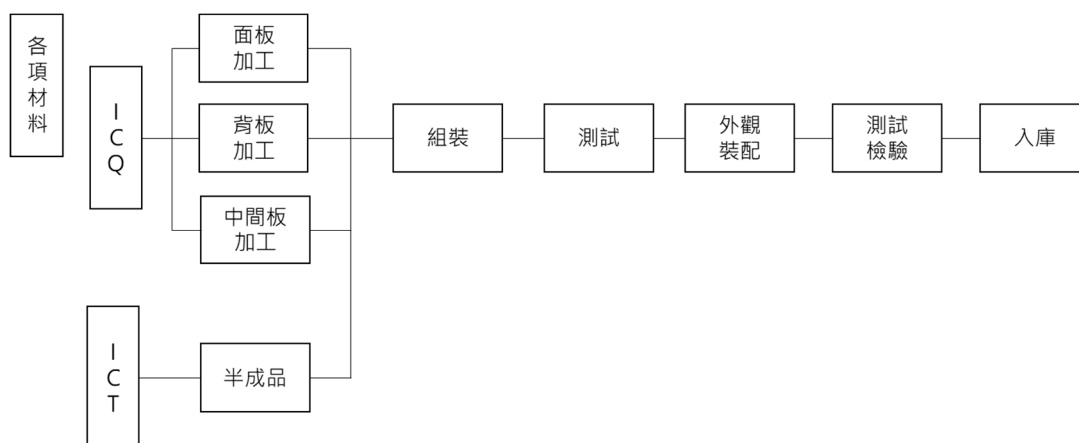
- a. 開發具市場及應用前瞻性產品，取得較佳之市場地位。
- b. 藉由品質的提升及品牌之塑造，切入中高價位市場。

(二)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主要產品	主要產品用途
混音器	混合多種輸入音源及加入音效處理混合後輸出的裝置。 例：演唱會時將多隻麥克風、電吉他、鍵盤或 CD 送混音器處理。
混音擴大器	併混音器與功率擴大機之功能。
功率擴大器	將前置機器(混音器)的信號放大電壓及電流，使有足夠的輸出功率去推動喇叭。
訊號處理器	將信號做效果處理，如等化信號音質，空間環繞信號處理，信號壓縮與擴張處理。
全自動影音設備	涵蓋聲音處理與影像處理，用於中大工程。

2. 產製過程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原料名稱	供應商名稱	供應地區	供應狀況
IC 晶體	宣喬、新加坡安富利等	國內	充分供應
可變電阻	福華等	國內	充分供應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0 年度				111 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銷貨 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銷貨 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 之關係
1	3OU10	12,076	20.67	無	1PU15	21,382	21.91	無
2	1PA29	4,482	7.67	無	30U10	14,926	15.29	無
3	1PA128	604	1.03	無	1PA133	10,375	10.63	無
	其他	41,252	70.63	—	其他	50,24	52.17	—
	銷貨淨額	58,414	100.00	—	銷貨淨額	97,607	100.00	—

增減變動分析說明：

疫情趨於穩定，民眾娛樂性活動解封，使音訊市場之需求增加，加上價格競爭激烈，客戶下訂數量及銷貨淨額較去年度明顯成長。

2.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0 年度				111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進貨 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進貨 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 之關係
1	P050082	3,230	7.19	無	P050082	4,149	6	無
2	P100048	2,472	5.50	無	P140002	3,281	4.77	無
3	P140002	1,789	3.98	無	P110057	2,835	4.12	無
	其他	37,430	83.33	—	其他	58,468	85.07	—
	進貨淨額	44,921	100.00	—	進貨淨額	68,733	100.00	—

增減變動分析說明：

疫情趨於穩定，民眾娛樂性活動解封，使音訊市場之需求增加，加上價格競爭激烈，客戶下訂數量及銷貨淨額較去年度明顯成長，連帶使進貨淨額增加。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商品	年度 生產量值	111 年度			110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混音器		6,447	5,480	15,539	4,216	3,584	11,453
擴大器		15,551	13,219	34,802	9,023	7,670	20,666
揚聲器		3,462	2,943	5,510	0	0	0
其他		560	476	1,914	246	209	1,248
合計		26,020	22,118	57,765	13,485	11,463	33,367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商品	年度 銷售量值	111 年度				110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混音器		359	1,876	7,113	19,177	300	1,248	4,467	12,055
擴大器		154	1,000	13,937	52,264	440	3,048	8,729	32,877
揚聲器		4	27	2,937	11,453	0	0	904	2,510
其他		510	2,770	3,416	9,040	831	1,085	8,436	5,601
合計		1,027	5,673	27,403	91,934	1,571	5,381	22,536	53,043

註：其他係公司未生產而外購之麥克風、原物料及零組件等，因種類繁多，故不予揭露。

三、從業員工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民國 112 年 5 月 8 日

年 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12 年 5 月 8 日
員工 人數	經理人	4	4	4
	研發人員	2	3	3
	一般職員	8	10	9
	合計	14	17	16
平均年歲		50	48.5	49.6
平均服務年資		9.67	8.56	9.28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士	-	-	-
	碩士	21.43%	24%	25%
	大學	71.43%	71%	69%
	高中	7.14%	6%	6%
	高中以下	-	-	-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五、勞資關係

(一)本公司為增進員工福利，依法提撥福利金，於民國七十四年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核准文號 74.11.8 北市職福字 662 號），福利項目有：

1. 勞工保險（依勞保規定）、員工團體保險。
2. 三節禮品，年終聚餐及摸彩。
3. 員工結婚、生育補助、生日禮金。
4. 住院、傷殘慰問金。
5. 喪葬慰問金（包括父母、配偶、子女）。
6. 旅遊補助。
7. 員工健康檢查(依勞基法規定)。

(二)進修及訓練

本公司除對新進人員進行員工教育訓練外，亦依個人業務需求，不定

期派外受訓或進行內訓。

項目	班次數	總人次	總時數	總費用
新進人員訓練	0	0	0	0
主管才能訓練	0	1	3	3,000
專業人員訓練	0	2	24	15,329
總計	0	3	27	18,329

(三)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四)本公司為安定員工退休之生活，藉以提高在職之服務精神，員工皆採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新制，故每月由雇主按薪資總額提撥 6%至勞工保險局員工個人之帳戶。

(五)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公司於員工於到任時與簽訂相關保密契約及告知員工守則，包括勞資雙方權利義務。

(六)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1. 資安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強化資訊安全管理，確保所屬資訊資產之機密性、完整性及可用性，以提供本公司之業務持續運作之資訊環境，不定期進行資安檢查。

2. 資通安全政策：

(1) 由總經理室負責，統籌資訊安全管理相關事項推動。

(2) 本公司人員應遵守公司資訊與保密安全規範。

(3) 本公司供應商、協力廠商及委外服務廠商應遵守本公司資訊安全規範。

(4) 發生資安事件時，應通報資安聯絡人。

(5) 任何危及資訊安全之行為，將視情節輕重追究其民事、刑事及行政責任或依本公司相關規定進行議處。

3. 資安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 (1) 網路及電腦系統安全管理。
 - (2) 系統存取控制、發展及維護安全管理。
 - (3) 資訊資產安全管理。
 - (4) 設置網路防火牆與防毒軟體，設定資料夾存取權限，定期更新密碼。
 - (5) 定期及不定期掃毒維護公司電腦設備、網路設備及伺服器。
- 最近年度及截止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資訊安全管理並無重大不利事件發生。

(二)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本公司 111 截止年報刊印日止，並未遭受重大資通安全事件，且未有相關之損失及影響。

七、重要契約：不適用。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並應註明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

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11年	110年	109年	108年	107年
流動資產		287,609	263,645	83,785	93,478	117,30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3,844	44,238	30,807	61,549	64,940
使用權資產		2,203	4,559	3,015	-	-
投資性不動產		-	-	55,728	26,628	26,819
無形資產		-	-	143	383	640
其他資產		1,918	4,142	4,398	3,269	8,518
資產總額		335,574	316,584	177,876	185,307	218,221
流動負債	分配前	60,433	30,452	18,908	21,245	32,221
	分配後	(註3)	30,452	18,908	21,245	32,221
非流動負債		29,920	34,101	690	529	6,543
負債總額	分配前	90,353	64,553	19,598	21,774	38,764
	分配後	(註3)	64,553	19,598	21,774	38,764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200,000	200,000	290,252	290,252	290,252
資本公積		18,210	18,200	18,200	1,860	1,860
保留盈餘	分配前	40,829	47,766	(136,588)	(114,634)	(102,295)
	分配後	(註3)	47,766	(136,588)	(114,634)	(102,295)
其他權益		(13,818)	(13,935)	(13,586)	(13,945)	(10,360)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245,221	252,031	158,278	163,533	179,457
	分配後	(註3)	252,031	158,278	163,533	179,457

註1：上述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11年	110年	109年	108年	107年
營業收入	97,607	58,414	57,617	111,727	212,718
營業毛利(損)	24,987	3,568	5,248	25,314	44,708
營業損益	(6,591)	(25,677)	(27,761)	(26,549)	(29,33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417	124,957	4,480	12,432	2,261
稅前淨利(損)	(4,174)	99,280	(23,281)	(14,117)	(27,077)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損)	(6,937)	94,102	(23,278)	(17,634)	(27,255)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6,937)	94,102	(23,278)	(17,634)	(27,25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17	(349)	1,683	1,710	(1,79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6,820)	93,753	(21,595)	(15,924)	(29,049)
淨利(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6,937)	94,102	(23,278)	(17,634)	(27,255)
淨利(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6,820)	93,753	(21,595)	(15,924)	(29,04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虧損)	(0.35)	4.71	(1.16)	(0.88)	(1.36)

註1：上述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簡明個體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11年	110年	109年	108年	107年
項目						
流動資產		265,425	251,642	65,997	73,898	80,05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1,780	41,966	27,198	56,393	57,858
投資性不動產		-	-	55,728	26,628	26,819
無形資產		-	-	143	383	640
其他資產		15,828	14,160	28,283	34,244	169,671
資產總額		323,033	307,768	177,349	191,546	335,046
流動負債	分配前	47,892	23,959	18,381	27,669	149,082
	分配後	(註2)	23,959	18,381	27,669	149,082
非流動負債		29,920	31,778	690	344	6,507
負債總額	分配前	77,812	55,737	19,071	28,013	155,589
	分配後	(註2)	55,737	19,071	28,013	155,589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200,000	200,000	290,252	290,252	290,252
資本公積		18,210	18,200	18,200	1,860	1,860
保留盈餘	分配前	40,829	47,766	(136,588)	(114,634)	(102,295)
	分配後	(註2)	47,766	(136,588)	(114,634)	(102,295)
其他權益		(13,818)	(13,935)	(13,586)	(13,945)	(10,360)
庫藏股票						
權益總額	分配前	245,221	252,031	158,278	163,533	179,457
	分配後	(註2)	252,031	158,278	163,533	179,457

註1：上述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民國111年度分配後數字因尚未經股東會決議，故未列示分配後金額。

簡明個體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11年	110年	109年	108年	107年
營業收入		86,185	52,769	52,450	101,961	196,405
營業毛利(損)		15,445	11,390	5,350	24,062	45,539
營業損益		(9,059)	(10,750)	(19,584)	(13,004)	(9,35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885	110,030	(3,697)	(1,113)	(17,719)
稅前淨利(損)		(4,174)	99,280	(23,281)	(14,117)	(27,077)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損)		(6,937)	94,102	(23,278)	(17,634)	(27,255)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6,937)	94,102	(23,278)	(17,634)	(27,255)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17	(349)	1,683	1,710	(1,79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6,820)	93,753	(21,595)	(15,924)	(29,049)
每股盈餘(虧損)		(0.35)	4.71	(1.16)	(0.88)	(1.36)

註1：上述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二)最近五年度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11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家祥、卓慶全	無保留意見
110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王家祥、卓慶全	無保留意見
109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潘金樹、周伯儒	無保留意見
108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春枝、林金鳳	無保留意見
107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林春枝、林金鳳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財務分析

(一)財務分析-合併

分析項目 (註 3)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11 年	110 年	109 年	108 年	107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26.92	20.39	11.02	11.75	17.76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627.55	646.80	516.01	266.56	286.42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475.91	865.77	443.12	440.00	364.06
	速動比率	436.97	828.13	354.11	318.05	187.94
	利息保障倍數	(6.00)	409.56	(107.79)	-	(303.24)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17.02	6.57	6.05	5.50	8.05
	平均收現日數	21.45	55.56	60.33	66.00	45.00
	存貨週轉率 (次)	5.31	5.45	3.30	2.58	3.07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5.18	4.90	4.97	2.93	2.99
	平均銷貨日數	68.74	66.97	110.61	141.00	119.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2.22	1.56	1.25	1.77	2.67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30	0.24	0.32	0.55	0.83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1.99)	38.14	(12.72)	(8.74)	(10.55)
	權益報酬率 (%)	(2.79)	45.87	(14.47)	(10.28)	(14.07)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註 7)	(2.09)	49.64	(8.02)	(4.86)	(9.33)
	純益率 (%)	(7.11)	161.09	(40.40)	(15.78)	(12.81)
	每股盈餘 (元)	(0.35)	4.71	(1.16)	(0.88)	(1.36)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35.56	12.74	(36.09)	166.38	(215.6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32.8)	(73.46)	(74.50)	(234.72)	(301.84)
	現金再投資比率 (%)	6.83	1.21	(3.32)	16.52	(29.82)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0.89)	0.41	0.21	(0.23)	(0.36)
	財務槓桿度	0.92	0.99	0.99	1.00	1.00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1. 財務結構：因本期銷貨復甦，客戶訂單增加，致使合約負債大增，造成公司流動負債增加所致。
2. 償債能力：上期因處份不動產及投資性不動產使現金及約當現金大幅增加，並使全年呈現稅後淨利，致使流動比率、速動比率及利息保障倍數上升；今年因無出售不動產，故二期相較有下降情形。
3. 經營能力：係因本期疫情減緩景氣復甦，國際運力逐漸恢復正常，客戶能在預期時間內驗收付

款，而有應收帳款週轉率大幅提高，平均收現日數下降之情況。

4. 獲利能力之變動：主因上期處份不動產及投資性不動產使全年呈現獲利所致。
5. 現金流量：受疫情趨緩，客戶陸續下單導致銷貨大增，加上上期期末應收帳款逐步回籠，使本期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轉為淨流入，致使本期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皆較前期上升。

註 1：上述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 (1)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 (1)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 (2)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 (3)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 (2)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 (3)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 4)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註 5)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 6)。
- (2)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註 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 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 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 7：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二)財務分析-個體

分析項目 (註3)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11年	110年	109年	108年	107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24.09	18.11	10.75	14.62	46.44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658.55	676.28	584.49	290.60	321.42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554.22	1050.30	359.05	267.08	53.70
	速動比率	543.19	1036.89	330.11	221.09	38.52
	利息保障倍數	(8)	556	—	—	(340.26)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15.15	5.97	5.54	5.03	7.44
	平均收現日數	24.09	61.14	65.88	72.00	49.00
	存貨週轉率 (次)	44.23	54.95	10.92	7.21	11.19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8.30	3.49	2.27	0.90	1.01
	平均銷貨日數	8.25	6.64	33.43	50.00	33.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2.06	1.53	1.25	1.78	2.73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27	0.22	0.28	0.39	0.53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2.09)	38.85	(12.62)	(6.70)	(7.39)
	權益報酬率 (%)	(2.79)	45.87	(14.47)	(10.28)	(14.07)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 (註7)	(2.09)	49.64	(8.02)	(4.86)	(9.33)
	純益率 (%)	(8.05)	178.33	(44.38)	(17.30)	(13.88)
	每股盈餘 (元)	(0.35)	4.71	(1.16)	(0.88)	(1.36)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40.59	11.60	(52.70)	(132.31)	(39.4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180.68)	(198.59)	(949.59)	(1,614.08)	(985.24)
	現金再投資比率 (%)	6.90	0.96	(8.44)	(24.06)	(29.02)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0.31	0.38	(1.81)	(6.09)	(16.18)
	財務槓桿度	0.95	0.98	1.00	1.00	0.99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1.財務結構：因本期為購置新辦公室增加銀行長期借款，致使負債佔資產比率及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較前期增加。

2.償債能力：(1)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因本期銷貨復甦客戶訂單增加合約負債大增，成公司流動負債增加所致。(2)利息保障倍數：因上期處份投資性不動產，使全年大幅獲利，而本期無此情形，致利保障倍數較前期減少。

3.經營能力：(1)應收帳款週轉率及平均收現天數：係因本期疫情減緩景氣復甦，國際運力逐漸恢復正常，客戶能在預期時間內驗收付款，而有應收帳款週轉率大幅提高，平均收現日數下降之情況。(2)存貨週轉率、應收帳款週轉率及平均銷貨日數：因本期期末為因應年初出貨訂單，開始大量備料及生產致使

期末存貨金額較高所致。(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及總資產週轉率：係因疫情趨緩，客戶陸續下單導致銷貨大增所致。

4.獲利能力較前期上升：主因本期處份不動產及投資性不動產使全年呈現獲利所致。

5.現金流量：因本期期末訂單數回穩，預收之貨款較前期增加，使本期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轉為淨流入，致使本期各項現金流量比率皆較前期上升。

註 1：上述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 (權益總額 + 非流動負債)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存貨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 = 365 / 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 = 銷貨成本 / 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 = 365 / 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 = 銷貨淨額 / 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利息費用 × (1 - 稅率)] / 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 = 稅後損益 / 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 - 特別股股利) / 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 3)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 + 存貨增加額 + 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 + 長期投資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營運資金)。(註 4)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 = (營業收入淨額 - 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 / 營業利益(註 5)。

(2)財務槓桿度 = 營業利益 / (營業利益 - 利息費用)。

註 3：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 4：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 5：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 6：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請詳附錄一。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含會計師查核報告、兩年對照之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附註或附表：請詳附錄二。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但不含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請詳附錄三。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不適用。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111 年度	110 年度	差異	
				增(減)金額	百分比%
流動資產		287,609	263,645	23,964	9.0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3,844	44,238	-394	-0.89
使用權資產		2,203	4,559	-2,356	-51.68
投資性不動產		-	-	-	-
無形資產		-	-	-	-
其他資產		1,918	4,142	-2,224	-53.69
資產總額		335,574	316,584	18,990	6.00
流動負債		60,433	30,452	29,981	98.45
非流動負債		29,920	34,101	-4,181	-12.26
負債總額		90,353	64,553	25,800	39.97
股本		200,000	200,000	0	0
資本公積		18,210	18,200	10	0.05
法定盈餘公積		3,082	-	3,082	100
特別盈餘公積		16,942	16,942	0	0
保留盈餘(待彌補虧損)		20,805	30,824	-10,019	-32.50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13,818	-13,935	117	-0.84
股東權益總額		245,221	252,031	-6,810	-2.70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 使用權資產較去年減少約 50%，主係子公司於 110 年簽訂兩年廠房租約，已過一年，剩餘一半價值所致。
2. 其他資產：係因遞延所得稅資產減少所致。
3. 流動負債及負債總額變動：本期銷貨復甦，客戶訂單增加合約負債大增所致。
4. 法定盈餘公積：係因 110 年盈餘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所致。
5. 保留盈餘：係因 111 年度小幅虧損所致。

二、財務績效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1 年度	110 年度	差異	
		金額	金額	增(減)金額	百分比%
營業收入總額		97,637	59,648	37,989	63.69
減：銷貨退回		-	1,225	-1,225	-100.00
銷貨折讓		30	9	21	233.33
營業收入淨額		97,607	58,414	39,193	67.10
營業成本		72,620	54,846	17,774	32.41
營業毛利		24,987	3,568	21,419	600.31
營業費用		31,578	29,245	2,333	7.98
營業利益(損失)		-6,591	-25,677	19,086	-74.3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417	124,957	-122,540	-98.07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損)		-4,174	99,280	-103,454	-104.20
所得稅利益(費用)		-2,763	-5,178	2,415	-46.64
繼續營業部門稅後淨利(損)		-6,937	94,102	-101,039	-107.37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17	-349	466	-133.52
綜合損益總額		-6,820	93,753	-100,573	-107.27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營業收入、營業成本、營業毛利及營業損失：

111 年起歐美疫情解封，各項大型娛樂及聚會活動逐漸復甦，客戶開始逐步下單；且下半年度由於大陸地區疫情趨緩，逐漸鬆綁封控措施，產品製造及運送時程得以恢復常軌，再加上國際物流運價及運力恢復正常，使下半年度產生彌補性銷售業績，全年度營收亦大幅提升，營業成本亦隨營收同步增加，全年度營業毛利亦因而大幅增加，營業損失亦大幅減少。

2.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主係 110 年出售東興路辦公室所屬土地及建物予榮益投資之出售利益，而本期則無相關利益所致。

3.稅前淨利及稅後淨利：

除 111 年起全球疫情趨緩之因素導致本期產生營業淨利增加外，主係 110 年出售東興路辦公室所屬土地及建物予榮益投資之出售利益，而本期則無相關利益所致。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111年1月1日 現金餘額	全年度來自營業活動 之淨現金流量	全年度來自非營業活 動之淨現金流量	111年12月31日 現金餘額
242,327	21,487	-4,046	259,768

- 1.營業活動：預計112年度來自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量大致維持穩定。
- 2.投資活動：主係取得辦公設備之現金流出。
- 3.籌資活動：主係償還長期借款及應付租賃款之現金流出。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無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 現金餘額	預計全年來 自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 現金流出量	預計現金剩 餘(不足) 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 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籌資計劃
256,659	21,000	4,000	273,659	-	-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不適用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轉投資政策及虧損之原因：本公司透過 Phonic Group, Ltd. 間接投資深圳儀霸電子有限公司，主要係生產本公司之自有品牌及代工業務之產品。深圳儀霸電子有限公司生產之產品除內銷中國大陸地區之 PHONIC 品牌外，餘均直接或間接銷售與本公司。依此，深圳儀霸電子有限公司生產業務多寡，決定於本公司之接單量。深圳儀霸電子有限公司近年度產生虧損之原因，主要受本公司接單減少，下單量未達經濟規模，致產生虧損。

(二)改善計畫

本公司將檢視產製過程，對非屬技術核心業務採外包之政策以降低營運規模；另積極開發影音整合工程業務，以提升業務能量，改善虧損之情形。

(三)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本公司近期持續專注於業務轉型，預期今年可順利達到損益兩平，暫未有新投資計畫。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

(1)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本期利率持續攀升，致使本公司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及長期借款之利息支出增加，惟兩者金額差異不大。

(2)公司未來因應對策

現階段將持續觀察整體景氣現況，評估利率反轉時點，降低資金成本。

2.匯率變動：

(1)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本公司之產品係以外銷為主，其產品匯率報價係以美元為基礎，而主要原物料大都向國內廠商採購，因此匯率變動對本公司營收及獲利均有影響。

(2)因應匯率變動之具體措施

A、業務部於報價時即考量匯率變動連帶產生之售價調整，以保障公司之利潤。

B、隨時蒐集匯率變化相關資訊，以充分掌握匯率走勢，並開立外幣帳戶以調節外匯部位，做好匯率風險控管。

C、持續加速應收帳款之收回天數，以減少曝露匯兌風險之部位。

3.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1)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整體生產者物價指數年增率相對偏低，消費者物價指數亦處低檔，通貨膨脹壓力明顯偏低，因此通膨對公司無顯著影響。

(2)公司未來因應措施：無。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從事高風險投資、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

2.本公司已訂有「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辦法」及「背書保證處理辦法」，並經股東會決議通過在案，未來如有需要將依已訂定之相關處理作業程序執行。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未來開發多格式可配置式的高解析度導播機、混音器、影像信號同步器及數位特效機，預計投入之研發人力、材料使用、測試等總費用將約為營業額 5%~10%之間。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 PC 運用普遍，且週邊產品日新月異，將為本公司創造新的商機，開發電腦與音響功能相結合之消費性產品，有助於專業音響之普及化。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不適用。

(十二)訴訟或非訴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不適用。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資安風險：為落實資訊安全管理，本公司已制定資訊安全管理相關作業細則，並據以執行資訊工作計畫。該計畫除嚴格管理員工應用系統存取及檔案資料權限與安全維護外，另已建置防火牆、郵件防毒與防駭及備份計劃作業等，以管制及稽核人員使用權限及記錄，以減少公司資訊安全風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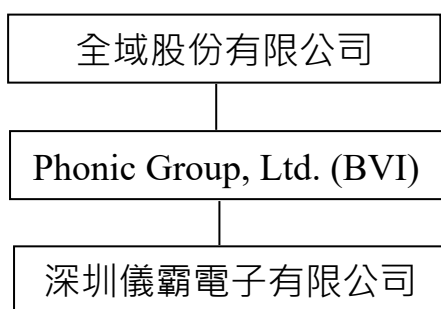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

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組織圖



(二)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Phonic Group, Ltd. (BVI)	89.11.03	2 nd Floor, Abbott Building,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美金 \$271	控股公司
深圳儀霸電子有限公司	100.11.2	廣東省深圳市葵涌鎮土洋工業區	港幣 \$5,000	專業音響產品生產

(三)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

不適用。

(四)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主要包括：

(1)本業：專業音響產品設計、生產及銷售。

(2)一般投資業。

各關係企業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其明細請詳如前揭二、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一覽表所示。

(五)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 出資額	持股比例
Phonic Group, Ltd. (BVI)	董事長	全域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王敏烈	270,912 股	100%
深圳儀霸電子有限公司		Phonic Group, Ltd. (BVI) 代表人：王敏烈	港幣 5,000 仟元	100%

(六)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Phonic Group, Ltd. (BVI)	深圳儀霸電子有限公司
資本額	16,373	19,419
資產總額	14,312	29,643
負債總額	0	99,087
淨值	14,312	(69,444)
營業收入	0	10,375
營業利益(損失)	(336)	2,804
本期(損)益(稅後)	3,513	3,845
EPS(新台幣元)(稅後)	0.01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不適用。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不適用。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不適用。

附錄一：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全域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茲董事會造具本公司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表、個體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表，其中 111 年合併財務報表及個體財務報表，業經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王家祥會計師及卓慶全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書。

上述董事會造具之各項表冊，業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後認為尚無不符，爰依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4 及公司法第 219 條規定，繕具報告書，敬請鑒察。

此致

全域股份有限公司 112 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
邱麗梅 獨立董事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3 月 1 7 日

附錄二：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含會計師查核報告、兩年對照之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附註或附表



本公司民國111年度（自民國111年1月1日至111年12月31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全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鄒景文



日期：民國 112 年 3 月 17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全域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全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全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全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全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111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全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111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銷貨收入認列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收入按個別銷售訂單或合約於商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合併公司與客戶之銷售合約涉及不同種類之交易條件，是否依據個別銷售合約之交易條件辨認商品之控制移轉情形，據以認列銷貨收入，具有較高的複雜度，因此將其列為本會計師查核重點項目。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瞭解及測試商品銷售收入認列時點之主要內部控制；瞭解合併公司主要收入之形態及交易條件，以評估合併公司收入認列時點之會計政策是否適當；抽樣選取並檢視銷貨合約或訂單，評估合約條款及交易條件對收入認列之影響，確認合併公司之會計處理是否允當。另，抽核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定期間之商品銷售收入認列時間點之正確性及是否產生重大銷貨退回及折讓，查明並分析原因；並評估合併公司是否已適當揭露收入之相關資訊。

其他事項

全域股份有限公司業以編製民國111年及110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全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全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全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全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全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全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全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全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111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國 富 浩 華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會 計 師：



會 計 師：



核 准 文 號：金管證審字第 10200032833 號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3 月 17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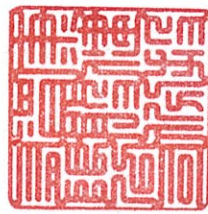


全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111.12.31		110.12.31		附註	111.12.31		110.12.31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59,768	78	\$ 242,327	76	六.1及十二	\$ 33,871	10	\$ 7,908	2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393	-	15	-	六.2及十二	66	-	94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2,992	1	8,072	3	六.3及十二	15,902	5	11,994	4
1200	其他應收款	923	-	1,767	-	十二	5,603	2	6,476	2
130X	存貨	19,172	6	8,169	3	六.4	988	-	-	-
1410	預付款項	4,361	1	3,295	1	六.6及十二	2,245	1	2,236	1
	流動資產合計	287,609	86	263,645	83	六.9、八及十二	1,640	-	1,640	-
	非流動資產						118	-	104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0,433	18	30,452	9
1600	使用權資產	43,844	13	44,238	14	六.5、七及八	28,700	9	30,340	10
1755	遞延所得稅資產	2,203	1	4,559	2	六.6及七	1,220	-	1,438	-
1840	預付設備款	1,514	-	3,484	1	六.19	-	-	2,323	1
1915	存出保證金	-	-	239	-	十二	29,920	9	34,101	11
1920	非流動資產合計	404	-	419	-		90,353	27	64,553	20
	資產總計	47,965	14	52,939	17		200,000	60	200,000	63
	負債及權益						18,210	5	18,200	6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082	1	-	-
	普通股股本									
3110	資本公積					六.10				
3200	法定盈餘公積					六.11				
3310	特別盈餘公積					六.12				
3320	累積盈餘					六.12	20,805	6	16,942	5
335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六.12	(13,818)	(4)	(13,935)	(4)
3410	權益合計					六.13	245,221	73	252,031	8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335,574	100	\$ 316,584	100		\$ 335,574	100	\$ 316,584	100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全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附 註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14及十四	\$ 97,607	100	\$ 58,414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4、六.8及六.18	(72,620)	(74)	(54,846)	(94)
5900	營業毛利		24,987	26	3,568	6
	營業費用	六.7、六.8、六.18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2,806)	(3)	(2,918)	(5)
6200	管理費用		(26,381)	(27)	(25,501)	(4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387)	(3)	(1,684)	(3)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六.3	(4)	-	858	2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31,578)	(33)	(29,245)	(50)
6900	營業損失		(6,591)	(7)	(25,677)	(4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15	719	1	169	-
7010	其他收入	六.7及六.16	2,518	3	5,527	9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17	(255)	-	119,504	205
7050	財務成本		(565)	(1)	(243)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2,417	3	124,957	214
7900	稅前淨利(損)		(4,174)	(4)	99,280	170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19	(2,763)	(3)	(5,178)	(9)
8200	本期淨利(損)		(6,937)	(7)	94,102	161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六.20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46	-	(354)	(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29)	-	5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117	-	(349)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6,820)	(7)	\$ 93,753	160
8600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6,937)	(7)	\$ 94,102	161
8620	非控制權益		\$ -	-	\$ -	-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6,820)	(7)	\$ 93,753	160
8720	非控制權益		\$ -	-	\$ -	-
	每股盈餘(虧損)(元)	六.21				
9750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 (0.35)		\$ 4.71	
9850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 (0.35)		\$ 4.71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全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於母公司的業主之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權益總額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累積盈餘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290,252	\$ 18,200	\$ -	\$ 16,942	\$ (153,530)	\$ (13,586)	\$ 158,278
減資彌補虧損	(90,252)	-	-	-	90,252	-	-
民國110年度淨利	-	-	-	-	94,102	-	94,102
民國110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349)	(349)
民國110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94,102	(349)	93,753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200,000	18,200	-	16,942	30,824	(13,935)	252,03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3,082	-	(3,082)	-	-
民國111年度淨損	-	-	-	-	(6,937)	-	(6,937)
民國111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17	117
民國111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6,937)	117	(6,820)
行使歸入權	-	10	-	-	-	-	10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200,000	\$ 18,210	\$ 3,082	\$ 16,942	\$ 20,805	\$ (13,818)	\$ 245,221



董事長：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全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損)	\$ (4,174)	\$ 99,280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含投資性不動產)	2,947	4,698
攤銷費用	-	143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4	(85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利益	-	(77)
利息收入	(719)	(169)
利息費用	565	24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含投資性不動產)	66	(120,456)
預付設備款轉列費用	239	-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3,102	(116,47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變動數：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5,828
應收票據	(378)	2,770
應收帳款	5,076	(306)
其他應收款	844	268
存 貨	(11,003)	3,780
預付款項	(1,066)	1,586
合約負債	25,963	7,219
應付票據	(28)	34
應付帳款	3,908	1,772
其他應付款	(873)	1,849
其他流動負債	14	13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1,385	7,617
收取之利息	719	169
支付之利息	(565)	(243)
支付之所得稅	(52)	(3,66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1,487	3,881

接第10頁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全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1年度	110年度
承接第9頁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437)	\$ (41,97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含投資性不動產)	64	202,988
存出保證金減少	21	177
預付設備款減少	-	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352)	161,19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償還)舉借長期借款	(1,640)	31,980
存入保證金減少	-	(690)
應付租賃款減少	(2,161)	(3,195)
其他籌資活動(行使歸入權)	10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3,791)	28,095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97	(32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7,441	192,85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42,327	49,47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59,768	\$ 242,327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全域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金額除特別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全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62年11月，原名為全域企業有限公司，民國77年3月改組為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經營業務為各式專業音響產品之設計與買賣。

本公司自民國92年10月21日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註冊地及主要營運點位於台北市信義區東興路59號9樓。

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以下簡稱「合併公司」）之主要營運活動，請參閱附註四、(3)2之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12年3月17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佈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11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u>
IAS 16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2022年1月1日(註2)
IAS 37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2022年1月1日(註3)
IFRS 3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2022年1月1日(註4)
IFRS 2018-2020之年度改善	2022年1月1日(註5)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2：企業應追溯適用該等修正內容，惟僅適用於企業第一次適用該等修正內容之財務報表中所表達之最早期間開始日（2021年1月1日）以後達到能符合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

註3：於2022年1月1日尚未履行所有義務之合約適用此項修正。

註4：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2022年1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適用此項修正。

註5：IFRS 9之修正適用於2022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IAS 41之修正適用於2022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之公允價值衡量；IFRS 1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22年1月1日以後開始年度報導期間。

合併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2. 尚未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12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發布之生效日</u>
IAS 1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年1月1日(註1)
IAS 8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2023年1月1日(註2)
IAS 12之修正「與單一交易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年1月1日(註3)

註1：於2023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適用此項修正。

註2：於2023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值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3：除與租賃及除役義務有關之暫時性差異另有額外規定外，所表達之最早比較期間開始日（2022年1月1日）以後發生之交易適用此項修正。

合併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3.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發布之生效日</u>
IFRS 10及IAS 28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年1月1日
IFRS 17之修正「初次適用IFRS 17及IFRS 9—比較資訊」	2023年1月1日
IAS 1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年1月1日
IAS 1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年1月1日
IFRS 16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年1月1日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

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1.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IFRSs編製。

2. 編製基礎

(1)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2)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合併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3. 合併基礎

(1)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a)合併公司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受合併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合併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合併公司即控制該個體。子公司自合併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納入合併財務報告，於喪失控制之日起終止合併。

(b)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合併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c)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d)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e)當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合併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2)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持股或出資比例	
			111.12.31	110.12.31
本公司	Phonic Group, Ltd.	一般投資業務	100%	100%
Phonic Group, Ltd.	深圳儀霸電子有限公司	專業音響製造及銷售	100%	100%

Phonic Group, Ltd.主要營業項目係投資所屬位於大陸深圳地區之深圳儀霸電子有限公司與本公司業務相關事業；深圳儀霸電子有限公司係本公司透過Phonic Group, Ltd.於大陸深圳地區轉投資之子公司，主要係生產製造各式專業音響，主要銷售予本公司。

A.上列編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財務報告，均業經本會計師查核。

B.合併子公司增減情形：無。

(3)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4)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5)重大限制：無。

(6)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發行證券之內容：無。

(7)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資訊：無。

4.外幣換算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簡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除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或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餘認列為損益。

(2) 國外營運機構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合併公司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關聯企業或分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在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並構成對該國外營運機構喪失控制、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時，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權益將重分類為損益。

若部分處分包含於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構成對該子公司喪失控制時，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併入權益交易計算，但不認列為損益。在其他任何部分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情況下，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則按處分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5.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a)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b)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c)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實現者。
- (d)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合併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a)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b)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c) 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
- (d)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合併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列為非流動。

6.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銀行存款及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風險變動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7.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應於合併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原始認列時，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應從該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直接可歸屬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金融資產

(1) 衡量種類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2) 金融資產減損

- (a)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減損損失。
- (b)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 (c)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12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d)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 (a)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之權利失效。
- (b)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 (c)既未移轉亦未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金融負債

(1)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a)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於發生時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再買回，及除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避險工具外之衍生工具。合併公司於金融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 B.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C.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政策，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工具。
- (b)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 (c)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因信用風險變動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不予重分類至損益，該負債剩餘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則列報於損益。惟若上述會計處理引發或加劇會計配比不當，則該負債之利益或損失全數列報於損益。

(2)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始將金融負債除列。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8. 存 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為衡量基礎，採永續盤存制，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土地不提列折舊，其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合併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資產項目	耐用年數
房屋、建築及其附屬設備	5年～36年
機器設備	1年～8年
辦公設備	1年～5年
其他設備	5年

- (4) 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10. 租 賃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對於合約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者，合併公司以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彙總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該租賃組成部分。

(1)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及短期租賃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合併公司對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

使用權資產係以單行項目列報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惟若租賃期間屆滿時將取得標的資產所有權，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則自租賃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實質固定給付、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合理確信將行使之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及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之終止罰款，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殘值保證下預期支付之金額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對於不以單獨租賃處理之租賃修改，因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負債再衡量係調減使用權資產，並認列租賃部分或全面終止之損益；因其他修改之租賃負債再衡量係調整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係以單行項目列報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租賃協議中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2)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租賃如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反之，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1.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包括因該等目的而處於建造過程中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除列投資性不動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12. 非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13.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定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4)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合併公司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14.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當期所得稅根據合併公司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合併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於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

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 (4)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 (5)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15.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辨認客戶合約；
- (2)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決定交易價格；
- (4)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合併公司係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於客戶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客戶已依據交易條件接受產品，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合併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之時點。

合併公司係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合併公司在該特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16. 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將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造成之經濟影響納入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並將持續檢視基本假設及估計。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合併公司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所作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如下：

1.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依IFRS 15判斷於移轉特定商品或勞務予客戶前是否已取得或未取得該等商品或勞務之控制，而將為該交易中之主理人或代理人，若判斷為交易之代理人時，則認列交易淨額為收入。

若有下列情況之一，合併公司為主理人：

- (1)商品或其他資產移轉予客戶前，合併公司先自另一方取得該商品或資產之控制；或
- (2)合併公司控制由另一方提供勞務之權利，以具有主導該方代合併公司提供勞務予客戶之能力；或
- (3)合併公司向另一方取得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用以與其他商品或勞務結合，以提供特定之商品或勞務予客戶。

用以協助判斷合併公司於移轉特定商品或勞務予客戶前是否控制該商品或勞務之指標包含（但不限於）：

- (1)合併公司對完成提供特定商品或勞務之承諾負有主要責任。
- (2)合併公司於特定商品或勞務移轉予客戶之前後承擔存貨風險。
- (3)合併公司具有訂定價格之裁量權。

2.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收入認列

銷貨收入係於移轉商品或勞務之控制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並扣除估計之相關銷貨退回、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該等銷貨退回及折讓係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且合併公司定期檢視估計之合理性。

(2)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評價，故合併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產品生命週期之快速變遷，合併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

(3)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合併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限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集團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現金及約當現金

項 目	111.12.31	110.12.31
現金	\$ 68	\$ 272
支票存款	1,013	2,401
活期存款	234,119	239,654
約當現金	24,568	-
	<u>\$ 259,768</u>	<u>\$ 242,327</u>

(1)合併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已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信甚低。

(2)合併公司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2.應收票據淨額

項 目	111.12.31	110.12.31
應收票據	\$ 393	\$ 15
減：備抵損失	-	-
應收票據淨額	<u>\$ 393</u>	<u>\$ 15</u>

合併公司未有將應收票據提供質押之情形。

3.應收帳款淨額

項 目	111.12.31	110.12.31
應收帳款	\$ 2,997	\$ 8,073
減：備抵損失	(5)	(1)
應收帳款淨額	<u>\$ 2,992</u>	<u>\$ 8,072</u>

(1)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產生之應收帳款，平均授信期間為30天至60天，係依據交易對手之產業特性、營業規模及獲利狀況所訂定之授信標準。

(2) 合併公司未有將應收帳款提供質押之情形。

(3) 合併公司採用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及產經狀況，並同時考量總體經濟及產業展望以調整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

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1.12.31				
帳齡區間	加權平均 預期信用損失率	總帳面金額	備抵損失（存續期 間預期信用損失）	攤銷後成本
未逾期	0%	\$ 1,466	\$ -	\$ 1,466
逾期1~120天	0%	1,871	-	1,871
逾期121~300天	0%	-	-	-
逾期301天以上	9%	53	(5)	48
		<u>\$ 3,390</u>	<u>\$ (5)</u>	<u>\$ 3,385</u>

110.12.31				
帳齡區間	加權平均 預期信用損失率	總帳面金額	備抵損失（存續期 間預期信用損失）	攤銷後成本
未逾期	0%	\$ 7,025	\$ -	\$ 7,025
逾期1~120天	0%	1,010	-	1,010
逾期121~300天	20%	5	(1)	4
逾期301天以上	0%	48	-	48
		<u>\$ 8,088</u>	<u>\$ (1)</u>	<u>\$ 8,087</u>

(4) 應收票據及帳款備抵損失變動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期初餘額	\$ 1	\$ 859
加：減損損失提列(迴轉)	4	(858)
期末餘額	<u>\$ 5</u>	<u>\$ 1</u>

合併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5) 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評估方式請詳附註十二。

4. 存貨及銷貨成本

項 目	111.12.31	110.12.31
製成品	\$ 5,111	\$ 11
在製品	5,904	2,757
原物料	8,157	5,401
淨 額	<u>\$ 19,172</u>	<u>\$ 8,169</u>

(1)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之存貨相關損(益)如下：

項 目	111年度	110年度
出售存貨成本	\$ 74,008	\$ 52,352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4,468)	(4,157)
存貨報廢損失	3,062	6,707
其 他	18	(56)
	<u>\$ 72,620</u>	<u>\$ 54,846</u>

(2)合併公司於民國111年度及110年度將存貨回升至淨變現價值，因而所認列存貨跌價回升利益分別為4,468仟元及4,157仟元。

(3)合併公司未有將存貨提供質押之情形。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項 目	111.12.31	110.12.31
土 地	\$ 35,011	\$ 35,011
房屋及建築物	7,632	7,543
機械設備	34,965	34,372
辦公設備	4,436	4,361
其他設備	4,808	4,738
成本合計	86,852	86,025
減：累計折舊	(43,008)	(41,787)
淨 額	<u>\$ 43,844</u>	<u>\$ 44,238</u>

成 本	土 地	房屋及建築物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合 計
111.1.1餘額	\$ 35,011	\$ 7,543	\$ 34,372	\$ 4,361	\$ 4,738	86,025
增 添	-	89	326	22	-	437
處 分	-	-	(143)	-	-	(143)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	410	53	70	533
111.12.31餘額	<u>\$ 35,011</u>	<u>\$ 7,632</u>	<u>\$ 34,965</u>	<u>\$ 4,436</u>	<u>\$ 4,808</u>	<u>\$ 86,852</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1.1.1餘額	\$ -	\$ 788	\$ 32,192	\$ 4,157	\$ 4,650	41,787
折舊費用	-	208	461	68	-	737
處 分	-	-	(13)	-	-	(13)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	375	53	69	497
111.12.31餘額	<u>\$ -</u>	<u>\$ 996</u>	<u>\$ 33,015</u>	<u>\$ 4,278</u>	<u>\$ 4,719</u>	<u>\$ 43,008</u>

成 本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 計
	土 地	房屋及建築物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110.1.1餘額	\$ 20,223	\$ 10,159	\$ 35,601	\$ 4,274	\$ 4,774	\$ 1,092	\$ 76,123	
增 添	35,011	6,815	29	116	-	-	41,971	
處 分	(20,223)	(10,523)	(1,039)	-	-	-	(31,785)	
重 分 類	-	1,092	-	-	-	(1,092)	-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	(219)	(29)	(36)	-	(284)	
110.12.31餘額	<u>\$ 35,011</u>	<u>\$ 7,543</u>	<u>\$ 34,372</u>	<u>\$ 4,361</u>	<u>\$ 4,738</u>	<u>\$ -</u>	<u>\$ 86,025</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0.1.1餘額	\$ -	\$ 4,457	\$ 32,055	\$ 4,118	\$ 4,686	\$ -	\$ 45,316	
折舊費用	-	412	906	67	-	-	1,385	
處 分	-	(4,081)	(577)	-	-	-	(4,658)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	-	(192)	(28)	(36)	-	(256)	
110.12.31餘額	<u>\$ -</u>	<u>\$ 788</u>	<u>\$ 32,192</u>	<u>\$ 4,157</u>	<u>\$ 4,650</u>	<u>\$ -</u>	<u>\$ 41,787</u>	

(1)上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作為長期借款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2)合併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於民國110年8月19日經董事會決議出售台北市信義區東興路59號、61號9樓及其車位予關係人，請詳附註六.7及附註七之說明。

6.租賃協議

(1)使用權資產

	成 本	累計折舊	帳面金額
111.1.1餘額	\$ 10,543	\$ (5,984)	\$ 4,559
本期折舊	-	(2,210)	(2,210)
本期減少	(6,072)	6,072	-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65)	(81)	(146)
111.12.31餘額	<u>\$ 4,406</u>	<u>\$ (2,203)</u>	<u>\$ 2,203</u>
	成 本	累計折舊	帳面金額
110.1.1餘額	\$ 6,029	\$ (3,014)	\$ 3,015
本期增加	4,559	-	4,559
折舊費用	-	(2,990)	(2,990)
外幣兌換差額之影響	(45)	20	(25)
110.12.31餘額	<u>\$ 10,543</u>	<u>\$ (5,984)</u>	<u>\$ 4,559</u>

合併公司之使用權資產於民國111年度及110年度並未發生重大轉租及減損之情形。

(2)租賃負債

項 目	111.12.31	110.12.31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 2,245	\$ 2,236
非流動	-	2,323
	<u>\$ 2,245</u>	<u>\$ 4,559</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	<u>3.80 %</u>	<u>3.80 %</u>

有關租賃負債之到期分析，請參閱附註十二.2之說明。

(3)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中國地區之廠房，租賃期間為二年，並附有租賃期間屆滿相同租賃條件之續租權，租金給付定期調增以反映市場租金。截至民國111年12月31日止，使用權資產並無任何減損跡象，故未進行減損評估。

7.投資性不動產

成 本	土 地	房屋及建築物	合 計
110.1.1餘額	\$ 42,941	\$ 20,787	\$ 63,728
處 分	(42,941)	(20,787)	(63,728)
110.12.31餘額	<u>\$ -</u>	<u>\$ -</u>	<u>\$ -</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0.1.1餘額	\$ -	\$ 8,000	\$ 8,000
折舊費用	-	323	323
處 分	-	(8,323)	(8,323)
110.12.31餘額	<u>\$ -</u>	<u>\$ -</u>	<u>\$ -</u>

(1)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u>\$ -</u>	<u>\$ 2,952</u>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u>\$ -</u>	<u>\$ 453</u>

(2)合併公司於民國110年8月19日經董事會決議出售台北市信義區東興路59號及61號9樓出租使用之不動產予榮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110年9月30日簽訂不動產買賣契約書，合約總價款為204,216仟元，交易價格係依不動產估價師估價報告，金額由雙方議定。

8. 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 (1) 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每月按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 (2) 境外子公司之職工退休金辦法，係依據當地政府規定按當地雇員工薪資提撥養老保險金或退職金準備。該等公司除年度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 (3) 民國111年度及110年度，合併公司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189仟元及1,106仟元。

9. 長期借款

項 目	111.12.31	110.12.31
擔保銀行借款	\$ 26,548	\$ 27,983
信用借款	3,792	3,997
小 計	30,340	31,98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1,640)	(1,640)
	\$ 28,700	\$ 30,340
利率區間	1.51%	1.10%

上述長期借款，合併公司已提供部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作為借款之擔保，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10. 普通股股本

截至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均為380,000仟元，實收資本額均為200,000仟元，已發行普通股每股面額10元，已發行股數均為20,000仟股。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仟股)調節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1月1日	\$ 20,000	\$ 29,025
減資彌補虧損	-	(9,025)
12月31日	\$ 20,000	\$ 20,000

本公司為改善財務結構及健全營運體質，於民國110年7月20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減資金額為90,252仟元，銷除股份9,025仟股，減資比率31.09%。經股東會授權董事長訂定民國110年10月12日為減資基準日，並已於民國110年10月25日完成變更登記。

11. 資本公積

項 目	111.12.31	110.12.31
處分資產增益	\$ 1,360	\$ 1,360
因受領贈與產生者	500	500
行使歸入權	16,350	16,340
	<u>\$ 18,210</u>	<u>\$ 18,200</u>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10%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12.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1)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視必要時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或酌予保留盈餘。如尚有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2) 本公司股利之發放係依據本公司章程之規定，並配合公司資本規劃，達成穩健經營目標為原則，股利發放之流程及方式如下：

(a) 股利發放流程：本公司股利發放流程依公司法規定於每營業年度終了，由董事會考量公司獲利狀況及未來營運需求，擬定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承認後辦理。

(b) 股利發放方式：本公司股利發放方式將採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與現金股利三種方式配合。

(c) 股利發放政策：本公司股利發放比例以配發現金股利不低於20%為原則，餘以股票股利發放之。

(3) 法定盈餘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當公司無累積虧損時，得就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25%之部分撥充資本或分派股息及紅利。

(4) 特別盈餘公積

(a)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b) 首次採用IFRSs時，依民國101年4月6日金管證發第1010012865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如有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為可分配保留盈餘。

(5)本公司分別於民國111年6月17日及110年7月20日之股東常會決議110年度盈餘分配案及109年度虧損撥補案，其盈餘分配/虧損撥補情形與董事會通過之擬議議案相符。有關111年度之虧損撥補案，尚待民國112年6月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6)有關合併公司董事會提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13.其他權益項目

項 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111.1.1餘額	\$ (13,935)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146
相關所得稅	(29)
111.12.31餘額	\$ (13,818)
項 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110.1.1餘額	\$ (13,586)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354)
相關所得稅	5
110.12.31餘額	\$ (13,935)

14.營業收入

項 目	111年度	110年度
商品銷售收入	\$ 97,637	\$ 59,648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30)	(1,234)
淨 額	\$ 97,607	\$ 58,414

(1)合併公司收入源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請參閱附註十四。

(2)合約負債-流動

	111.12.31	110.12.31
銷售商品及勞務	\$ 33,871	\$ 7,908

民國111年度及110年度，來自期初合約負債及前期已滿足之履約義務於當期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分別為6,110仟元及450仟元。

15.利息收入

項 目	111年度	110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719	\$ 45
海外公司債利息	-	124
	\$ 719	\$ 169

16. 其他收入

項 目	111年度	110年度
逾期應付款項轉列收入	\$ 1,223	\$ -
舊制退休金專戶結清退款	928	-
租金收入	-	2,952
政府補助收入	-	311
其 他	367	2,264
	<u>\$ 2,518</u>	<u>\$ 5,527</u>

17. 其他利益及損失

項 目	111年度	110年度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298	\$ (83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含投資性不動產)	(66)	120,45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	77
其 他	(487)	(192)
	<u>\$ (255)</u>	<u>\$ 119,504</u>

18.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

性 質 別	111年度			110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 8,210	\$ 16,904	\$ 25,114	\$ 6,373	\$ 16,831	\$ 23,204
勞健保費用	88	1,308	1,396	83	1,056	1,139
退休金費用	463	726	1,189	439	667	1,106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318	685	1,003	488	649	1,137
折舊費用	1,878	1,069	2,947	2,545	2,153	4,698
攤銷費用	-	-	-	-	143	143
合 計	<u>\$ 10,957</u>	<u>\$ 20,692</u>	<u>\$ 31,649</u>	<u>\$ 9,928</u>	<u>\$ 21,499</u>	<u>\$ 31,427</u>

(1)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2%及不高於1%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2) 民國111年度及110年度，本公司員工及董事酬勞估列金額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員工酬勞	\$ -	\$ 616
董事酬勞	\$ -	\$ 308
	<u>\$ -</u>	<u>\$ 924</u>

係以本公司於上開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111年度及110年度之營業費用。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次年度損益。

(3)本公司民國111年度及110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估列之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與董事會決議分派情形並無差異，其中民國110年度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全數以現金發放。以上相關資訊可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19.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a)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項 目	111年度	110年度
<u>當期所得稅</u>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	\$ -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40	-
土地增值稅	-	3,662
	<u>1,040</u>	<u>3,662</u>
<u>遞延所得稅</u>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1,723	1,516
所得稅費用	<u>\$ 2,763</u>	<u>\$ 5,178</u>

(b)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項 目	111年度	110年度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 29</u>	<u>\$ (5)</u>

(2) 當年度會計所得與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調節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稅前淨(損)利	\$ <u>(4,174)</u>	\$ <u>99,280</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	\$ (835)	\$ 19,856
調整項目之稅額影響數：		
免稅所得	-	(22,836)
計算課稅所得時不予計入項目之影響數	491	3,152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40	-
土地增值稅	-	3,662
前期財稅差	-	(98)
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u>2,067</u>	<u>1,442</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2,763</u>	<u>\$ 5,178</u>

(3)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11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採權益法之國外投資損失	\$ 3,484	\$ (3,043)	\$ (29)	412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損失	-	1,102	-	1,102
小計	3,484	(1,941)	(29)	1,514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1,438)	218	-	(1,220)
小計	(1,438)	218	-	(1,220)
合計	\$ 2,046	\$ (1,723)	\$ (29)	\$ 294

	110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採權益法之國外投資損失	\$ 3,479	-	\$ 5	\$ 3,484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損失	78	(78)	-	-
小計	3,557	(78)	5	3,484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1,438)	-	(1,438)
小計	-	(1,438)	-	(1,438)
合計	\$ 3,557	\$ (1,516)	\$ 5	\$ 2,046

(4)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

項 目	111.12.31	110.12.31
虧損扣抵	\$ 14,915	\$ 15,302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2,009
合計	\$ 14,915	\$ 17,311

(5)截至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與投資子公司有關且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分別為0仟元及2,340仟元。

(6)未使用之虧損扣抵相關資訊

截至111年12月31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u>最後抵減年度</u>	<u>尚未扣抵餘額</u>	<u>尚未扣抵稅額</u>
112年度	\$ 7,935	\$ 1,587
113年度	143	29
114年度	14,465	2,893
115年度	13,365	2,673
116年度	12,577	2,515
117年度	4,377	875
119年度	13,034	2,607
121年度	<u>8,680</u>	<u>1,736</u>
合 計	<u>\$ 74,576</u>	<u>\$ 14,915</u>

(7)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109年度。

20.其他綜合損益

項 目	111年度		
	稅前金額	所得稅利益	稅後淨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 146</u>	<u>\$ (29)</u>	<u>\$ 117</u>

項 目	110年度		
	稅前金額	所得稅利益	稅後淨額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 (354)</u>	<u>\$ 5</u>	<u>\$ (349)</u>

21.每股盈餘(虧損)

	111年度	110年度
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損)利	<u>\$ (6,937)</u>	<u>\$ 94,102</u>
本期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u>20,000</u>	<u>20,000</u>
基本及稀釋每股(虧損)盈餘(稅後)(元)	<u>\$ (0.35)</u>	<u>\$ 4.71</u>

七、關係人交易

1.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之名稱

康健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合併公司流通在外普通股為58.18%，為合併公司之母公司；台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合併公司股權為63.70%，為合併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2.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類別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公司之關係</u>
全體董事及總經理	主要管理階層
榮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3. 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關係人)間之餘額及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

合併公司與榮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110年9月30日簽訂台北市信義區東興路59號、61號9樓及其車位之不動產買賣契約書，合約總價款為204,216仟元，交易價格係依不動產估價師估價報告，金額由雙方議定。

4.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合併公司對董事、監察人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成員當年度之薪酬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u>2,851</u>	\$ <u>1,461</u>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抵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u>資產名稱</u>	<u>質押擔保標的</u>	<u>111.12.31</u>	<u>110.12.31</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長期借款	\$ <u>41,450</u>	\$ <u>41,633</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無此事項。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二、其 他

1. 資本風險管理

由於合併公司須維持足夠資本，以支應提升設備及日常營運所需。因此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12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

2. 金融工具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合併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合併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合併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劃執行期間，合併公司必須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a) 市場風險

A. 匯率風險

i. 合併公司暴露於非以本合併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存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該等非功能性貨幣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

ii. 匯率暴險及敏感度分析

		111.12.31					
		帳列金額	敏感度分析				
		(新台幣)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 率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1,517	30.710	\$ 46,588	升值 1%	\$ 466	\$ -	
人民幣	30	4.408	134	升值 1%	1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	\$ (3)	4.408	\$ (13)	升值 1%	\$ -	\$ -	

110.12.31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 率	帳列金額 (新台幣)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902	27.680	\$ 24,973	升值 1%	\$ 250	\$ -
人民幣	49	4.344	213	升值 1%	2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	\$ (3)	4.344	\$ (13)	升值 1%	\$ -	\$ -

新台幣之幣值若相當於上述貨幣升值時，若所有其他之變動因子維持不變，於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反映上述貨幣之金額會有相等但相反方向之影響

- iii. 由於合併公司持有貨幣非單一幣別，故採彙總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111年度及110年度外幣兌換利益及(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298仟元及(837)仟元。
- iv. 合併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之未實現兌換損益情形：經評估無重大影響。

B.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於浮動利率之長期借款，故利率變動將使長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且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若合併公司變動利率之長期借款利率增加或減少0.25%，合併公司民國111年度及110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76仟元及80仟元。

(b)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違反合約義務並對合併公司造成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來自於營運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及投資活動產生之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營運相關信用風險與財務信用風險係分別管理。

A. 營運相關信用風險

為維持應收帳款的品質，合併公司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之程序。個別客戶的風險評估係考量包括該客戶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評等、合併公司內部信用評等、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合併公司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如預收貨款及信用保險等，以降低特定客戶的信用風險。

B.財務信用風險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以上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i. 信用集中風險

合併公司截至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止，前10大客戶應收帳款餘額佔整體應收帳款餘額分別為47%及84%。為減低應收帳款信用風險，合併公司持續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必要時則要求對方提供擔保或保證。

ii.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之衡量

A.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採簡化作法，請參閱附註六.3之說明。

B. 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之判斷依據：無。

iii. 持有擔保品及其他信用增加來規避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帳列之金融資產並未持有擔保品、淨額交割總約定及其他信用增強，故帳列餘額即為最大暴險金額。

(c)流動性風險

A. 流動性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及足夠的銀行融資額度等，以確保合併公司具有充足的財務彈性。

B. 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111.12.31					
	6個月以內	6-12個月	1-5年	超過5年	合約 現金流量	帳面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	\$ 66	\$ -	\$ -	\$ -	\$ 66	66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5,902	-	-	-	15,902	15,902
其他應付款	5,603	-	-	-	5,603	5,603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1,046	1,040	8,100	24,411	34,597	30,340
租賃負債	1,142	1,142	-	-	2,284	2,245
合計	<u>\$ 23,759</u>	<u>\$ 2,182</u>	<u>\$ 8,100</u>	<u>\$ 24,411</u>	<u>\$ 58,452</u>	<u>\$ 54,156</u>

	110.12.31					合約	
	6個月以內	6-12個月	1-5年	超過5年	現金流量	帳面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	\$ 94	\$ -	\$ -	\$ -	\$ 94	\$ 94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1,994	-	-	-	11,994	11,994	
其他應付款	6,476	-	-	-	6,476	6,476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994	989	7,736	25,686	35,405	31,980	
租賃負債	1,182	1,182	2,363	-	4,727	4,559	
合計	\$ 20,740	\$ 2,171	\$ 10,099	\$ 25,686	\$ 58,696	\$ 55,103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2)金融工具之種類

	111.12.31	110.12.31
金 融 資 產		
<u>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59,768	\$ 242,327
應收票據及帳款	3,385	8,087
其他應收款	923	1,767
存出保證金	404	419
金 融 負 債		
<u>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u>		
應付票據及帳款	\$ 15,968	\$ 12,088
其他應付款	5,603	6,476

3.公允價值資訊

(1)合併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3(2)說明。

公允價值之三等級定義

(a)第一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工具於活絡市場中，相同工具之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活絡市場係指符合以下所有條件之市場：在市場交易之商品具同質性；隨時可於市場中尋得具意願之買賣雙方且價格資訊可為大眾取得。

(b)第二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除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如價格)或間接(如自價格推導而來)自活絡市場取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c)第三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衡量公允價值之投入參數並非根據市場可取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2)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如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應付票據及帳款、其他應付款、長期借款及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及存入保證金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合理近似值。

(3)公允價值之等級資訊

合併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係皆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

(4)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的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a)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b)合併公司將信用風險評價調整納入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算考量，以分別反映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及合併公司信用品質。

(c)民國111年度及110年度並無任何金融資產移轉公允價值層級之情形。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無。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深圳儀霸電子有限公司	母子間交易	進貨	70,864	96.04 %	彈性付款	-	-	(3,403)	43.51 %	-
深圳儀霸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	母子間交易	銷貨	70,864	86.12 %	彈性收款	-	-	3,403	98.61 %	-

註：上述與合併個體有關之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備註
					金額	處理方式			
Phonic Group, Ltd.	深圳儀霸電子有限公司	合併公司之子公司	\$ 83,616	-	\$ -	-	\$ -	\$ -	-

註：上述與合併個體有關之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10)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 之比率(註3)
1	Phonic Group, Ltd.	全城股份有限公司	2	應收帳款	\$ 53	定期結算或以 債權債務互抵	- %
1	Phonic Group, Ltd.	深圳儀霸電子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83,616	定期結算或以 債權債務互抵	25 %
2	深圳儀霸電子有限公司	全城股份有限公司	2	應收帳款	3,403	定期結算或以 債權債務互抵	1 %
2	深圳儀霸電子有限公司	全城股份有限公司	2	銷貨	70,864	定期結算或以 債權債務互抵	73 %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0. 代表母公司
1. 代表子公司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2.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仟元/仟股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全城股份 有限公司	Phonic Group, Ltd.	英屬維京群 島	投資事業	\$ 16,373	\$ 16,373	270,912	100.00%	\$ 14,312	\$ 3,513	\$ 3,513	

3.大陸投資資訊：

單位：仟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合併公司直 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2)	期末投資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積投資金額	匯	出	收				回	
深圳儀霸電子 有限公司	專業音響之製 造及銷售	港幣 5,000 (NTD19,419)	(註1)	\$ 19,419	\$ -	\$ -	\$ 19,419	\$ 3,845	100.00%	\$ 3,845	\$ (69,444)	\$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美金 2,785 仟元 (約新台幣 92,045 仟元(註3))	美金 2,955 仟元 (約新台幣 97,998 仟元)	\$ 147,133 仟元

註1：係透過第三地區設立之Phonic Group,Ltd.投資公司再投資大陸。

註2：本期投資損益之認列基礎，係依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而得。

註3：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係包含投審會核准撤銷投資之已清算完結寧波保稅區全裕電子製造有限公司及丰鉅克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投資金額，美金2,000仟元(約新台幣68,104仟元)及美金140仟元(約新台幣4,522仟元)。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有助於瞭解大陸投資對財務報表影響之有關資料：

(1)合併公司於民國111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三。

(2)合併公司於民國111年度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未實現(損)益情形如下：

銷貨之公司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未實現利益
深圳儀霸電子有限公司	全域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 -

4.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5%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康健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1,636,315	58.18 %
王敏烈		1,151,832	5.75 %
台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04,555	5.52 %

註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辦理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十四、部門資訊

1. 營運部門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八號「營運部門」之規定，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貿易部門-各式專業音響產品之設計與買賣。

製造部門-各式專業音響產品之製造。

2.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之資訊如下：

項 目	111年度			合 計
	貿易部門	製造部門	調節及銷除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86,185	\$ 11,422	\$ -	\$ 97,607
來自部門間收入	-	70,864	(70,864)	-
部門收入合計	\$ 86,185	\$ 82,286	\$ (70,864)	\$ 97,607
應報導部門部門損益	\$ (9,059)	\$ 2,468	\$ -	\$ (6,591)
應報導部門資產合計	\$ 308,721	\$ 113,399	\$ (86,546)	\$ 335,574

項 目	110年度			合 計
	貿易部門	製造部門	調節及銷除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52,769	\$ 5,645	\$ -	\$ 58,414
來自部門間收入	-	39,408	(39,408)	-
部門收入合計	\$ 52,769	\$ 45,053	\$ (39,408)	\$ 58,414
應報導部門部門損益	\$ (10,750)	\$ (14,927)	\$ -	\$ (25,677)
應報導部門資產合計	\$ 297,115	\$ 108,649	\$ (89,180)	\$ 316,584

3. 地區別資訊

地 區	111年度		110年度	
	銷貨收入		銷貨收入	
美 國	\$	37,027	\$	21,356
中國大陸		10,375		5,381
香 港		9,463		-
印 度		8,912		3,858
瓜地馬拉		7,642		5,058
台 灣		4,502		5,381
以 色 列		4,178		3,664
智 利		3,060		3,980
其 他		12,448		9,736
	\$	<u>97,607</u>	\$	<u>58,414</u>

4. 重要客戶資訊

客 戶 名 稱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百分比 %	金 額	百分比 %
1PU15	\$ 21,382	22	\$ 5,277	9
3OU10	14,926	15	12,076	21
1PA133	10,375	11	5,381	9
1PA102	9,463	10	-	-
1PA12	8,912	9	3,858	7
1PU04	7,642	8	5,705	10
1PA29	<u>3,269</u>	<u>3</u>	<u>4,482</u>	<u>8</u>
	\$ <u>75,969</u>	\$ <u>78</u>	\$ <u>36,779</u>	\$ <u>64</u>

附錄三：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但不含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



國富浩華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Crowe (TW) CPAs
40308 台中市西區台灣大道
二段285號25樓
25F., No.285, Sec.2, Taiwan
Blvd., West Dist.,
Taichung City 40308, Taiwan
Tel +886 4 23296111
Fax +886 4 23297990
www.crowe.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全域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全域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全域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全域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全域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11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全域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11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銷貨收入認列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收入按個別銷售訂單或合約於商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本公司與客戶之銷售合約涉及不同種類之交易動作，是否依據個別銷售合約之交易條件辨認商品之控制移轉情形，據以認列銷貨收入，具有較高的複雜度，因此將其列為本會計師查核重點項目。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瞭解及測試商品銷售收入認列時點之主要內部控制；瞭解本公司主要收入之形態及交易條件，以評估本公司收入認列時點之會計政策是否適當；抽樣選取並檢視銷貨合約或訂單，評估合約條款及交易條件對收入認列之影響，確認本公司之會計處理是否允當。另，抽核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定期間之商品銷售收入認列時間點之正確性及是否產生重大銷貨退回及折讓，查明並分析原因；並評估本公司是否已適當揭露收入之相關資訊。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全域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全域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全域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全域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全域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全域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全域股份有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全域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11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國 富 浩 華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會 計 師：



會 計 師：



核 准 文 號：金管證審字第 10200032833 號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3 月 17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

代碼	資 產	111.12.31		110.12.31		附 註	111.12.31		110.12.31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56,659	79	\$ 238,996	78	六.1及十二	\$ 33,411	11	\$ 7,722	3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393	-	15	-	十二	66	-	94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2,944	1	8,024	3	十二	4,299	1	2,348	1
1200	其他應收款	148	-	1,394	-	七及十二	3,456	1	6,778	2
130X	存貨	2,751	1	448	-	十二	3,914	1	5,273	2
1410	預付款項	2,530	1	2,765	1		988	-	-	-
	流動資產合計	265,425	82	251,642	82	六.9、八及十二	1,640	1	1,640	-
	非流動資產						118	-	104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4,312	5	10,653	3		47,892	15	23,959	8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1,780	13	41,966	14	六.9、八及十二	28,700	9	30,340	10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1,514	-	3,484	1	六.19	1,220	-	1,438	-
1920	存出保證金	2	-	23	-		29,920	9	31,778	10
	非流動資產合計	57,608	18	56,126	18		77,812	24	55,737	18
	資產總計	\$ 323,033	100	\$ 307,768	100		\$ 200,000	62	\$ 200,000	65
	負債及權益						18,210	6	18,200	6
	流動負債						3,082	1	-	-
	合約負債—流動						16,942	5	16,942	6
	應付票據						20,805	6	30,824	10
	應付帳款						(13,818)	(4)	(13,935)	(5)
	應付帳款—關係人						245,221	76	252,031	82
	其他應付款						323,033	100	307,768	100
	本期所得稅負債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流動負債合計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									
	遞延所得稅負債									
	非流動負債合計									
	負債合計									
	權益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累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權益合計									
	負債及權益總計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董事長：



全域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附 註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14	\$ 86,185	100	\$ 52,769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4、六.8、六.18及七	(70,740)	(82)	(41,379)	(78)
5900	營業毛利		15,445	18	11,390	22
	營業費用	六.7、六.8、六.18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2,350)	(3)	(2,269)	(4)
6200	管理費用		(19,763)	(23)	(19,045)	(3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387)	(3)	(1,684)	(3)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六.3	(4)	-	858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4,504)	(29)	(22,140)	(42)
6900	營業損失		(9,059)	(11)	(10,750)	(2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15	711	1	153	-
7010	其他收入	六.7及六.16	1,079	1	3,586	7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17	24	-	120,164	227
7050	財務成本		(442)	-	(179)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 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3,513	4	(13,694)	(26)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4,885	6	110,030	208
7900	稅前淨利(損)		(4,174)	(5)	99,280	188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19	(2,763)	(3)	(5,178)	(10)
8200	本期淨利(損)		(6,937)	(8)	94,102	178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六.20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146	-	(354)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 所得稅		(29)	-	5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117	-	(349)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6,820)	(8)	\$ 93,753	178
	每股盈餘(虧損)(元)	六.21				
9750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		\$ (0.35)		\$ 4.71	
9850	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 (0.35)		\$ 4.71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全域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累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權益總額
民國110年1月1日餘額	\$ 290,252	\$ 18,200	\$ -	\$ 16,942	\$ (153,530)	\$ (13,586)	\$ 158,278
減資彌補虧損	(90,252)	-	-	-	90,252	-	-
民國110年度淨利	-	-	-	-	94,102	-	94,102
民國110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349)	(349)
民國110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94,102	(349)	93,753
民國110年12月31日餘額	200,000	18,200	-	16,942	30,824	(13,935)	252,03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3,082	-	(3,082)	-	-
民國111年度淨損	-	-	-	-	(6,937)	-	(6,937)
民國111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17	117
民國111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6,937)	117	(6,820)
行使歸入權	-	10	-	-	-	-	10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200,000	\$ 18,210	\$ 3,082	\$ 16,942	\$ 20,805	\$ (13,818)	\$ 245,221



董事長：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全域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利	\$ (4,174)	\$ 99,280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含投資性不動產)	288	832
攤銷費用	-	143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4	(85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利益	-	(77)
利息收入	(711)	(153)
利息費用	442	17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含投資性不動產)	66	(120,82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3,513)	13,694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3,424)	(107,06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變動數：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5,828
應收票據	(378)	2,770
應收帳款	5,076	(306)
存 貨	(2,303)	610
其他應收款	1,246	(87)
預付款項	235	1,496
合約負債	25,689	7,069
應付票據	(28)	34
應付帳款	1,951	547
應付帳款－關係人	(3,322)	(5,841)
其他應付款	(1,359)	2,114
其他流動負債	14	15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9,223	6,467
收取之利息	711	153
支付之利息	(442)	(179)
支付之所得稅	(52)	(3,66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9,440	2,779

接第9頁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全域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1年度	110年度
承接第8頁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含投資性不動產)	\$ 64	\$ 202,892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32)	(41,942)
存出保證金減少	21	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147)	160,952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償還)舉借長期借款	(1,640)	31,980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	(690)
其他籌資活動(行使歸入權)	10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1,630)	31,29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7,663	195,02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38,996	43,97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56,659	\$ 238,996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全域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111年及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金額除特別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全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62年11月，原名為全域企業有限公司，民國77年3月改組為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經營業務為各式專業音響產品之設計與買賣。

本公司自民國92年10月21日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註冊地及主要營運點位於台北市信義區東興路59號9樓。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12年3月17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佈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11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u>
IAS 16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2022年1月1日(註2)
IAS 37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2022年1月1日(註3)
IFRS 3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2022年1月1日(註4)
IFRS 2018-2020之年度改善	2022年1月1日(註5)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2：企業應追溯適用該等修正內容，惟僅適用於企業第一次適用該等修正內容之財務報表中所表達之最早期間開始日（2021年1月1日）以後達到能符合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

註3：於2022年1月1日尚未履行所有義務之合約適用此項修正。

註4：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2022年1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適用此項修正。

註5：IFRS 9之修正適用於2022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IAS 41之修正適用於2022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之公允價值衡量；IFRS 1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22年1月1日以後開始年度報導期間。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2. 尚未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12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發布之生效日</u>
IAS 1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年1月1日(註1)
IAS 8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2023年1月1日(註2)
IAS 12之修正「與單一交易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年1月1日(註3)

註1：於2023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適用此項修正。

註2：於2023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值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3：除與租賃及除役義務有關之暫時性差異另有額外規定外，所表達之最早比較期間開始日（2022年1月1日）以後發生之交易適用此項修正。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3.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發布之生效日</u>
IFRS 10及IAS 28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年1月1日
IFRS 17之修正「初次適用IFRS 17及IFRS 9—比較資訊」	2023年1月1日
IAS 1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年1月1日
IAS 1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年1月1日
IFRS 16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年1月1日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制本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1.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2. 編製基礎

(1)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2)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3. 外幣換算

(1)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簡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其兌換損益係指期初以功能性貨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調整當期之有效利息及付款後之金額，與依外幣計價之攤銷後成本按報導日匯率換算金額間之差異。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重新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除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或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餘認列為損益。

(2)國外營運機構為編製個體財務報表，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a)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b)主要為交易的而持有者。

(c)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實現者。

(d)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a)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b)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c)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

(d)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列為非流動。

5.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包括庫存現金、銀行存款及隨時可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風險變動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6.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應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原始認列時，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應從該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直接可歸屬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金融資產

(1)衡量種類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b)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2) 金融資產減損

- (a)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減損損失。
- (b)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 (c)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12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 (d)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之權利失效。
- (b)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於發生時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再買回，及除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避險工具外之衍生工具。本公司於金融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時，於原始認列將其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係混合(結合)合約；或
 - B. 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C. 係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政策，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之工具。
- (b)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 (c)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因信用風險變動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不予重分類至損益，該負債剩餘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則列報於損益。惟若上述會計處理引發或加劇會計配比不當，則該負債之利益或損失全數列報於損益。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始將金融負債除列。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7. 存 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為衡量基礎，採永續盤存制，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8.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土地不提列折舊，其他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u>資產項目</u>	<u>耐用年數</u>
房屋及建築	5年～36年
機器設備	5年～8年
辦公設備	3年

- (4) 於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除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10.租 賃

本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對於合約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者，本公司以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彙總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該租賃組成部分。

(1)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及短期租賃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本公司對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

使用權資產係以單行項目列報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惟若租賃期間屆滿時將取得標的資產所有權，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則自租賃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實質固定給付、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合理確信將行使之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及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之終止罰款，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殘值保證下預期支付之金額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對於不以單獨租賃處理之租賃修改，因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負債再衡量係調減使用權資產，並認列租賃部分或全面終止之損益；因其他修改之租賃負債再衡量係調整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係以單行項目列報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租賃協議中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2)本公司為出租人

租賃如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反之，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1.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包括因該等目的而處於建造過程中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除列投資性不動產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金額，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並且認列於當期損益。

12.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

13.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定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4)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於正常退休日前終止對員工之聘僱或當員工決定接受公司之福利邀約以換取聘僱之終止而提供之福利。本公司係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於認列相關重組成本之孰早者時認列費用。不預期在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14.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當期所得稅根據本公司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依我國所得稅

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所得稅費用。

-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於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15. 收入認列

本公司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本公司係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於客戶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客戶已依據交易條件接受產品，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本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之時點。

本公司係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本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16. 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將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造成之經濟影響納入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並將持續檢視基本假設及估計。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所作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如下：

1.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收入認列

本公司依IFRS 15判斷於移轉特定商品或勞務予客戶前是否已取得或未取得該等商品或勞務之控制，而將為該交易中之主理人或代理人，若判斷為交易之代理人時，則認列交易淨額為收入。

若有下列情況之一，合併公司為主理人：

- (a) 商品或其他資產移轉予客戶前，本公司先自另一方取得該商品或資產之控制；或
- (b) 本公司控制由另一方提供勞務之權利，以具有主導該方代合併公司提供勞務予客戶之能力；或
- (c) 本公司向另一方取得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用以與其他商品或勞務結合，以提供特定之商品或勞務予客戶。

用以協助判斷合併公司於移轉特定商品或勞務予客戶前是否控制該商品或勞務之指標包含（但不限於）：

- (a) 本公司對完成提供特定商品或勞務之承諾負有主要責任。
- (b) 本公司於特定商品或勞務移轉予客戶之前後承擔存貨風險。
- (c) 本公司具有訂定價格之裁量權。

2.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收入認列

銷貨收入係於移轉商品或勞務之控制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並扣除估計之相關銷貨退回、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該等銷貨退回及折讓係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

原因估計，且本公司定期檢視估計之合理性。

(2)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評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產品生命週期之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

(3)有形資產及無形資產減損評估

資產減損評估過程中，本公司需依賴主觀判斷並依據資產使用模式及產業特性，決定特定資產群組之獨立現金流量、資產耐用年限及及未來可能產生之收益與費損，任何由於經濟狀況之變遷或集團策略所帶來的估計改變均可能在未來造成重大減損。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現金及約當現金

項 目	111.12.31	110.12.31
現金	\$ 34	\$ 71
支票存款	1,013	2,401
活期存款	231,044	236,524
約當現金	24,568	-
	<u>\$ 256,659</u>	<u>\$ 238,996</u>

(1)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本公司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2.應收票據淨額

項 目	111.12.31	110.12.31
應收票據	\$ 393	\$ 15
減：備抵損失	-	-
應收票據淨額	<u>\$ 393</u>	<u>\$ 15</u>

本公司未有將應收票據提供質押之情形。

3.應收帳款淨額

項 目	111.12.31	110.12.3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2,949	\$ 8,025
減：備抵損失	(5)	(1)
應收帳款淨額	<u>\$ 2,944</u>	<u>\$ 8,024</u>

- (1)本公司對商品銷售產生之應收帳款，平均授信期間為30天至60天，係依據交易對手之產業特性、營業規模及獲利狀況所訂定之授信標準。
- (2)本公司未有將應收帳款提供質押之情形。
- (3)本公司採用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及產經狀況，並同時考量總體經濟及產業展望以調整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

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1.12.31				
帳齡區間	加權平均 預期信用損失率	總帳面金額	備抵損失（存續期 間預期信用損失）	攤銷後成本
未逾期	0%	\$ 1,466	\$ -	\$ 1,466
逾期1~120天	0%	1,871	-	1,871
逾期121~300天	0%	-	-	-
逾期301天以上	100%	5	(5)	-
		<u>\$ 3,342</u>	<u>\$ (5)</u>	<u>\$ 3,337</u>

110.12.31				
帳齡區間	加權平均 預期信用損失率	總帳面金額	備抵損失（存續期 間預期信用損失）	攤銷後成本
未逾期	0%	\$ 7,025	\$ -	\$ 7,025
逾期1~120天	0%	1,010	-	1,010
逾期121~300天	20%	5	(1)	4
逾期301天以上	0%	-	-	-
		<u>\$ 8,040</u>	<u>\$ (1)</u>	<u>\$ 8,039</u>

- (4)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期初餘額	\$ 1	\$ 859
減損失提列(迴轉)	4	(858)
期末餘額	<u>\$ 5</u>	<u>\$ 1</u>

本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 (5)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評估方式請詳附註十二。

4.存貨及銷貨成本

項 目	111.12.31	110.12.31
商 品	\$ 52	\$ 11
原 物 料	2,699	437
淨 額	<u>\$ 2,751</u>	<u>\$ 448</u>

(1)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之存貨相關損(益)如下：

項 目	111年度	110年度
出售存貨成本	\$ 73,225	\$ 41,388
存貨報廢損失	2,052	6,025
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4,537)	(6,034)
	<u>\$ 70,740</u>	<u>\$ 41,379</u>

(2)本公司於民國111年度及110年度將存貨沖減至淨變現價值，因而所認列存貨跌價回升利益分別為為4,537仟元及6,034仟元。

(3)本公司未有將存貨提供質押之情形。

5.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本公司投資子公司情形如下：

被投資公司	主要業務	設立地點	111.12.31		110.12.31	
			持股比例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帳面金額
Phonic Group Ltd.	投資事業	英屬維京群島	100%	\$ 14,312	100%	\$ 10,653

(2)民國111年度及110年度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3)有關子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十三。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項 目	111.12.31	110.12.31
土 地	\$ 35,011	\$ 35,011
房屋及建築物	7,632	7,543
辦公設備	749	749
機器設備	6,589	6,589
成本合計	49,981	49,892
減：累計折舊	(8,201)	(7,926)
淨 額	<u>\$ 41,780</u>	<u>\$ 41,966</u>

成 本	土 地	房屋及建築物	辦公設備	機器設備	合 計
111.1.1餘額	\$ 35,011	\$ 7,543	\$ 749	\$ 6,589	\$ 49,892
增 添	-	89	-	143	232
處 分	-	-	-	(143)	(143)
111.12.31餘額	<u>\$ 35,011</u>	<u>\$ 7,632</u>	<u>\$ 749</u>	<u>\$ 6,589</u>	<u>\$ 49,981</u>

累計折舊	土 地	房屋及建築物	辦公設備	機器設備	合 計
111.1.1餘額	\$ -	\$ 788	\$ 549	\$ 6,589	\$ 7,926
折舊費用	-	208	67	13	288
處 分	-	-	-	(13)	(13)
111.12.31餘額	<u>\$ -</u>	<u>\$ 996</u>	<u>\$ 616</u>	<u>\$ 6,589</u>	<u>\$ 8,201</u>

成 本	土 地	房屋及建築物	辦公設備	機器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 計
110.1.1餘額	\$ 20,223	\$ 10,159	\$ 633	\$ 6,589	\$ 1,092	\$ 38,696
增 添	35,011	6,815	116	-	-	41,942
處 分	(20,223)	(10,523)	-	-	-	(30,746)
重 分 類	-	1,092	-	-	(1,092)	-
110.12.31餘額	<u>\$ 35,011</u>	<u>\$ 7,543</u>	<u>\$ 749</u>	<u>\$ 6,589</u>	<u>\$ -</u>	<u>\$ 49,892</u>

累計折舊	土 地	房屋及建築物	辦公設備	機器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 計
110.1.1餘額	\$ -	\$ 4,457	\$ 499	\$ 6,542	-	\$ 11,498
折舊費用	-	412	50	47	-	509
處 分	-	(4,081)	-	-	-	(4,081)
110.12.31餘額	<u>\$ -</u>	<u>\$ 788</u>	<u>\$ 549</u>	<u>\$ 6,589</u>	<u>\$ -</u>	<u>\$ 7,926</u>

(1)上述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作為長期借款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2)本公司為營運充實資金，於民國110年8月19日經董事會決議出售台北市信義區東興路59號、61號9樓及其車位予關係人，請詳附註六.7及七之說明。

7. 投資性不動產

成 本	土 地	房屋及建築物	合 計
110.1.1 餘額	\$ 42,941	\$ 20,787	\$ 63,728
處 分	(42,941)	(20,787)	(63,728)
110.12.31 餘額	\$ -	\$ -	\$ -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0.1.1 餘額	\$ -	\$ 8,000	\$ 8,000
折舊費用	-	323	323
處 分	-	(8,323)	(8,323)
110.12.31 餘額	\$ -	\$ -	\$ -

(1)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 -	\$ 2,952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 -	\$ 453

(2) 本公司於民國110年8月19日經董事會決議出售台北市信義區東興路59號及61號出租使用之不動產予榮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110年9月30日簽訂不動產買賣契約書，合約總價款為204,216仟元，交易價格係依不動產估價師估價報告，金額由雙方議定。

8. 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1) 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每月按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 民國111年度及110年度，本公司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610仟元及491仟元。

9. 長期借款

項 目	111.12.31	110.12.31
擔保借款	\$ 26,548	\$ 27,983
信用借款	3,792	3,997
小 計	30,340	31,980
減：一年內到期	(1,640)	(1,640)
	\$ 28,700	\$ 30,340
利率區間	1.51%	1.10%

上述長期借款，本公司已提供部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作為借款之擔保，請參閱附註八之說明。

10. 普通股股本

截至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均為380,000仟元，實收資本額均為200,000仟元，已發行普通股每股面額10元，已發行股數均為20,000仟股。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仟股)調節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1月1日	\$ 20,000	\$ 29,025
減資彌補虧損	-	(9,025)
12月31日	\$ 20,000	\$ 20,000

本公司為改善財務結構及健全營運體質，於民國110年7月20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減資金額為90,252仟元，銷除股份9,025仟股，減資比率31.09%。經股東會授權董事長訂定民國110年10月12日為減資基準日，並已於民國110年10月25日完成變更登記。

11. 資本公積

項 目	111.12.31	110.12.31
處分資產增益	\$ 1,360	\$ 1,360
因受領贈與產生者	500	500
行使歸入權	16,350	16,340
	\$ 18,210	\$ 18,200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10%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12.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 (1)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視必要時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或酌予保留盈餘。如尚有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 (2) 本公司股利之發放係依據本公司章程之規定，並配合公司資本規劃，達成穩健經營目標為原則，股利發放之流程及方式如下：
 - (a) 股利發放流程：本公司股利發放流程依公司法規定於每營業年度終了，由董事會考量公司獲利狀況及未來營運需求，擬定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承認後辦理。

(b)股利發放方式：本公司股利發放方式將採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與現金股利三種方式配合。

(c)股利發放政策：本公司股利發放比例以配發現金股利不低於 20%為原則，餘以股票股利發放之。

(3)法定盈餘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當公司無累積虧損時，得就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25%之部分撥充資本或分派股息及紅利。

(4)特別盈餘公積：

(a)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b)首次採用IFRSs時，依民國101年4月6日金管證發第1010012865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如有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為可分配保留盈餘。

(5)本公司分別於民國111年6月17日及110年7月20日之股東常會決議110年度盈餘分配案及109年度虧損撥補案，其盈餘分配/虧損撥補情形與董事會通過之擬議議案相符。有關111年度之虧損撥補案，尚待民國112年6月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6)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提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13.其他權益項目

項	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111.1.1	餘額	\$ (13,935)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146
	相關所得稅	(29)
111.12.31	餘額	\$ (13,818)

項	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110.1.1	餘額	\$ (13,586)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354)
	相關所得稅	5
110.12.31	餘額	\$ (13,935)

14.營業收入

項 目	111年度	110年度
商品銷售收入	\$ 86,215	\$ 53,426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30)	(657)
	<u>\$ 86,185</u>	<u>\$ 52,769</u>

(1)本公司收入源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請參閱附註十四。

(2)合約負債-流動

	111.12.31	110.12.31
銷售商品及勞務	<u>\$ 33,411</u>	<u>\$ 7,722</u>

民國111年度及110年度，來自期初合約負債及前期已滿足之履約義務於當期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分別為5,957仟元及450仟元。

15.利息收入

項 目	111年度	110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711	\$ 29
海外公司債利息	-	124
	<u>\$ 711</u>	<u>\$ 153</u>

16.其他收入

項 目	111年度	110年度
舊制退休金專戶結清退款	\$ 928	\$ -
逾期應付帳款轉列收入	151	-
租金收入	-	2,952
其他	-	634
	<u>\$ 1,079</u>	<u>\$ 3,586</u>

17.其他利益及損失

項 目	111年度	110年度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103	(735)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含投資性不動產)	(66)	120,82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	77
其 他	(13)	-
	<u>\$ 24</u>	<u>\$ 120,164</u>

18.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

性質別	111年度			110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 -	\$ 12,211	\$ 12,211	\$ -	\$ 12,462	\$ 12,462
勞健保費用	-	1,286	1,286	-	1,023	1,023
退休金費用	-	610	610	-	491	491
董事酬金	-	1,080	1,080	-	1,081	1,081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543	543	-	416	416
折舊費用	-	288	288	-	832	832
攤銷費用	-	-	-	-	143	143
合計	\$ -	\$ 16,018	\$ 16,018	\$ -	\$ 16,448	\$ 16,448

- (1) 民國111年度及110年度員工人數分別為20人及18人，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皆為6人。
- (2) 民國111年度及110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分別為1,046仟元及1,199仟元。
- (3) 民國111年度及110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分別為871仟元及900仟元。
- (4)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3)%。
- (5)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2%及不高於1%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 (6) 民國111年度及110年度，本公司員工及董事酬勞估列金額明細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員工酬勞	\$ -	\$ 616
董事酬勞	\$ -	\$ 308
	\$ -	\$ 924

係以本公司於上開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111年度及110年度之營業費用。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次年度損益。

- (7) 本公司民國111年度及110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估列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金額，與董事會決議分派情形並無差異，其中民國110年度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全數以現金發放。以上相關資訊可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19.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a)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項 目	111年度	110年度
<u>當期所得稅</u>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	\$ -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40	-
土地增值稅	-	3,662
	<u>1,040</u>	<u>3,662</u>
<u>遞延所得稅</u>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u>1,723</u>	<u>1,516</u>
所得稅費用	<u>\$ 2,763</u>	<u>\$ 5,178</u>

(b)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項 目	111年度	110年度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 29</u>	<u>\$ (5)</u>

(2) 當年度會計所得與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調節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稅前淨(損)利	\$ <u>(4,174)</u>	\$ <u>99,280</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稅額	\$ (835)	\$ 19,856
調整項目之稅額影響數：		
免稅所得	-	(22,836)
計算課稅所得時不予計入項目之影響數	491	3,152
未分配盈餘加徵	1,040	
土地增值稅	-	3,662
前期財稅差	-	(98)
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 產	<u>2,067</u>	<u>1,442</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2,763</u>	<u>\$ 5,178</u>

(3)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111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採權益法之國外投資損失	\$ 3,484	\$ (3,043)	\$ (29)	\$ 412
存貨跌價損失	-	1,102	-	1,102
小計	\$ 3,484	\$ (1,941)	\$ (29)	\$ 1,514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損失	(1,438)	218	-	(1,220)
小計	\$ (1,438)	\$ 218	\$ -	\$ (1,220)
合計	\$ 2,046	\$ (1,723)	\$ (29)	\$ 294

	110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採權益法之國外投資損失	\$ 3,479	\$ -	\$ 5	\$ 3,484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損失	78	(78)	-	-
小計	3,557	(78)	5	3,484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1,438)	-	(1,438)
小計	-	(1,438)	-	(1,438)
合計	\$ 3,557	\$ (1,516)	\$ 5	\$ 2,046

(4)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

項 目	111.12.31	110.12.31
虧損扣抵	\$ 14,915	\$ 15,302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2,009
合計	\$ 14,915	\$ 17,311

(5)截至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與投資子公司有關且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分別為0仟元及2,340仟元。

(6)未使用之虧損扣抵相關資訊

截至民國111年12月31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u>最後抵減年度</u>	<u>尚未扣抵餘額</u>	<u>尚未扣抵稅額</u>
112年度	\$ 7,935	\$ 1,587
113年度	143	29
114年度	14,465	2,893
115年度	13,365	2,673
116年度	12,577	2,515
117年度	4,377	875
119年度	13,034	2,607
121年度	<u>8,680</u>	<u>1,736</u>
合計	<u>\$ 74,576</u>	<u>\$ 14,915</u>

(7)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109年度。

20.其他綜合損益

項 目	111年度		
	<u>稅前金額</u>	<u>所得稅利益</u>	<u>稅後淨額</u>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 146</u>	<u>\$ (29)</u>	<u>\$ 117</u>

項 目	110年度		
	<u>稅前金額</u>	<u>所得稅利益</u>	<u>稅後淨額</u>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u>\$ (354)</u>	<u>\$ 5</u>	<u>\$ (349)</u>

21.每股盈餘(虧損)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虧損)：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損)利	<u>\$ (6,937)</u>	<u>\$ 94,102</u>
本期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u>20,000</u>	<u>20,000</u>
基本及稀釋每股(虧損)盈餘(稅後)(元)	<u>\$ (0.35)</u>	<u>\$ 4.71</u>

七、關係人交易

1.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之名稱

康健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流通在外普通股為58.18%，為本公司之母公司；台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本公司股權為63.70%，為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2.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類別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公司之關係</u>
Phonic Group, Ltd.	子公司
深圳儀霸電子有限公司	Phonic Group, Ltd.之子公司
全體董事及總經理	主要管理階層
榮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關係人

3. 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進貨

<u>關係人名稱</u>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深圳儀霸電子有限公司	\$ <u>70,864</u>	\$ <u>39,408</u>

本公司三角貿易之銷貨，主要係向關係人進貨，並由其直接出貨。由於本公司未向其他廠商購入相同產品，故相關交易條件無從比較。

(2) 截至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止，關係人交易所產生之應付項如下：

<u>項目</u>	<u>關係人名稱</u>	<u>111.12.31</u>	<u>110.12.31</u>
應付帳款	Phonic Group, Ltd.	\$ 53	\$ 523
應付帳款	深圳儀霸電子有限公司	3,403	6,255
		\$ <u>3,456</u>	\$ <u>6,778</u>

上述交易所產生之應付款項視子公司之資金狀況，採彈性付款。

(3) 本公司與榮益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110年9月30日簽訂台北市信義區東興路59號、61號9樓及其車位之不動產買賣契約書，合約總價款為204,216仟元，交易價格係依不動產估價師估價報告，金額由雙方議定。

4.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本公司對董事、監察人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成員當年度之薪酬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u>2,851</u>	\$ <u>1,461</u>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抵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u>資產名稱</u>	<u>質押擔保標的</u>	<u>111.12.31</u>	<u>110.12.31</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長期借款	\$ <u>41,450</u>	\$ <u>41,633</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無此事項。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二、其他

1. 資本風險管理

由於本公司須維持足夠資本，以支應提升設備及日常營運所需。因此本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12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

2.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財務風險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本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本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劃執行期間，本公司必須恪遵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a) 市場風險

A. 匯率風險

i. 本公司暴露於非以本個體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存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該等非功能性貨幣主要為美元及人民幣。

ii. 匯率曝險及敏感度分析

		111.12.31				
		帳列金額	敏感度分析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新台幣)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1,515	30.71	\$ 46,529	升值 1%	\$ 465	\$ -
人民幣	30	4.408	134	升值 1%	1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	\$ (787)	4.408	\$ (3,469)	升值 1%	\$ (35)	\$ -

		110.12.31				
		帳列金額	敏感度分析			
(外幣：功能性貨幣)	外幣(仟元)	匯率	(新台幣)	變動幅度	(損)益影響	權益影響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902	27.68	\$ 24,973	升值 1%	\$ 250	\$ -
人民幣	49	4.344	213	升值 1%	2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	\$ (1,563)	4.344	\$ (6,791)	升值 1%	\$ (68)	\$ -

新台幣之幣值若相當於上述貨幣升值時，若所有其他之變動因子維持不變，於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反映上述貨幣之金額會有相等但相反方向之影響。

iii.由於本公司持有貨幣非單一幣別，故採彙總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111年度及110年度外幣兌換利益及(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103仟元及(735)仟元。

iv.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之未實現兌換損益情形:經評估無重大影響。

B.利率風險

本公司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於浮動利率之長期借款，故利率變動將使長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且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若本公司變動利率之長期借款利率增加或減少0.25%，本公司民國111年度及110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76仟元及80仟元。

(b)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違反合約義務並對本公司造成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來自於營運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及投資活動產生之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營運相關信用風險與財務信用風險係分別管理。

A.營運相關信用風險

為維持應收帳款的品質，本公司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之程序。個別客戶的風險評估係考量包括該客戶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評等、本公司內部信用評等、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本公司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如預收貨款及信用保險等，以降低特定客戶的信用風險。

B.財務信用風險

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以上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i.信用集中風險

本公司截至民國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止，前10大客戶應收帳款餘額佔整體應收帳款餘額分別為46%及84%。為減低應收帳款信用風險，本公司持續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必要時則要求對方提供擔保或保證。

ii.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之衡量

A.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採簡化作法，請參閱附註六.3之說明。

B. 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之判斷依據：無。

iii. 持有擔保品及其他信用增加來規避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

本公司帳列之金融資產並未持有擔保之擔保品、淨額交割總約定及其他信用增強，故帳列餘額即為最大暴險金額。

(c) 流動性風險

A. 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公司管理流動性風險之目標，係為維持營運所需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及足夠的銀行融資額度等，以確保本公司具有充足的財務彈性。

B. 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111.12.31					
	6個月以內	6-12個月	1-5年	超過5年	合約 現金流量	帳面價值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	\$ 66	\$ -	\$ -	\$ -	\$ 66	\$ 66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7,755	-	-	-	7,755	7,755
其他應付款	3,914	-	-	-	3,914	3,914
長期借款(含一年到期)	1,046	1,040	8,100	24,411	34,597	30,340
合計	\$ 12,781	\$ 1,040	\$ 8,100	\$ 24,411	\$ 46,332	\$ 42,075
	110.12.31					
	6個月以內	6-12個月	1-5年	超過5年	合約 現金流量	帳面價值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	\$ 94	\$ -	\$ -	\$ -	\$ 94	\$ 94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9,126	-	-	-	9,126	9,126
其他應付款	5,273	-	-	-	5,273	5,273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994	989	7,736	25,686	35,405	31,980
合計	\$ 15,487	\$ 989	\$ 7,736	\$ 25,686	\$ 49,898	\$ 46,473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2)金融工具之種類

	111.12.31	110.12.31
<u>金 融 資 產</u>		
<u>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56,659	\$ 238,996
應收票據及帳款	3,337	8,039
其他應收款	148	1,394
存出保證金	2	23
<u>金 融 負 債</u>		
<u>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u>		
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 7,821	\$ 9,220
其他應付款	3,914	5,273

3.公允價值資訊

(1)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3(2)說明。

公允價值之三等級定義

(a)第一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工具於活絡市場中，相同工具之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活絡市場係指符合以下所有條件之市場：在市場交易之商品具同質性；隨時可於市場中尋得具意願之買賣雙方且價格資訊可為大眾取得。

(b)第二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除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如價格)或間接(如自價格推導而來)自活絡市場取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c)第三等級

該等級之輸入值係指衡量公允價值之投入參數並非根據市場可取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2)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如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應付票據及帳款、其他應付款、長期借款及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及存入保證金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合理近似值。

(3) 公允價值之等級資訊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係皆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

(4)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的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a)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b) 本公司將信用風險評價調整納入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算考量，以分別反映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及本公司信用品質。

(c) 民國111年度及110年度並無任何金融資產移轉公允價值層級之情形。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深圳儀霸電子有限公司	母子間交易	進貨	70,864	96.04%	依合約收款	-	-	(3,403)	43.51%	-
深圳儀霸電子有限公司	本公司	母子間交易	銷貨	70,864	86.12%	依合約收款	-	-	3,403	98.61%	-

註：上列與合併個體有關之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備註
					金額	處理方式			
Phonic Group, Ltd.	深圳儀霸電子有限公司	合併公司之子公司	\$ 83,616	-	\$ -	-	\$ -	\$ -	-

註：上列與合併個體有關之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10)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三。

2.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千元/仟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全城股份有限公司	Phonic Group, Ltd.	英屬維京群島	投資事業	\$ 16,373	\$ 16,373	270,912	100.00%	\$ 14,312	\$ 3,513	\$ 3,513	

3.大陸投資資訊：

單位：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2)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深圳儀霸電子有限公司	專業音響之製造及銷售	港幣 5,000 (NTD19,419)	(註1)	\$ 19,419	\$ -	\$ 19,419	\$ 3,845	100.00%	\$ 3,845	\$ (69,444)	\$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美金 2,785 仟元 (約新台幣 92,045 仟元(註3))	美金 2,955 仟元 (約新台幣 97,998 仟元)	\$ 147,133 仟元

註1：係透過第三地區設立之Phonic Group, Ltd.投資公司再投資大陸。

註2：本期投資損益之認列基礎，係依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而得。

註3：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係包含投審會核准撤銷投資之已清算完結寧波保稅區全裕電子製造有限公司及丰鉅克國際貿易(上海)有限公司投資金額，美金2,000仟元(約新台幣68,104仟元)及美金140仟元(約新台幣4,522仟元)。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有助於瞭解大陸投資對財務報表影響之有關資料：

(1)本公司於民國111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三。

(2)本公司於民國111年度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未實現(損)益情形如下：

銷貨之公司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未實現利益
深圳儀霸電子有限公司	全域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 -

4.主要股東資訊：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康健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1,636,315	58.18 %
王敏烈		1,151,832	5.75 %
台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04,555	5.52 %

註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至於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辦理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十四、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全域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鄒景文

